

福建省武夷山监狱便民服务中心 搬迁改造项目 询价通知书 预公告稿

项目名称：福建省武夷山监狱便民服务中心搬迁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FJHR2026002

采购人：福建省武夷山监狱

代理机构：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6 年 1 月

第一章 询价邀请/询价邀请书

询价邀请

福建省武夷山监狱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经相应程序确定采用询价采购方式组织福建省武夷山监狱便民服务中心搬迁改造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采购活动，现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本项目由采购人委托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展询价采购活动。

1. 项目编号：FJHR2026002

2. 询价内容及要求：

详见本章附 2：采购标的一览表及询价通知书第四章。

3. 需要落实的采购政策：

进口产品：不适用于本项目。

节能产品：适用于本项目。按照财库〔2019〕19 号文所附品目清单执行。

环境标识产品：适用于本项目，按照财库〔2019〕18 号文所附品目清单执行。

促进中小企业的相关政策：

采购包 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包

面向的企业规模：无中小企业专项限制，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各类企业均可参与

4.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4.1 法定条件：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4.2 特定条件：

采购包 1：

资格审查 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资格 承诺函	①本采购包允许供应商采用资格承诺制。采用资格承诺制的供应商，应当根据投标(响应)格式文件要求提供资格承诺函，无需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规定的一般资格条件证明材料；资格承诺函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视为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提交供应商的资格及资信文件，按资格审查不合格处理。②采购项目有特殊资格要求的，供应商还应按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4.3 是否接受联合体报价：

采购包 1：不接受

※根据上述资格要求，响应文件中应提交的“供应商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详见询价通知书第六章。

5. 询价通知书的获取

5.1 获取期限：2026 年 月 日至 2026 年 月 日，每天 8:3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5.2 获取方式：

①现场获取：潜在供应商在规定的获取采购文件时间内至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西洪路 518 号恩特楼 A-402）现场办理；

②线上获取：潜在供应商应从本项目采购公告附件下载《获取招标（采购）文件登记表》，并将填写完整的《获取招标（采购）文件登记表》在规定的获取时限内发送至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邮箱（fjhrzb@126.com），并致电代理机构确认。

注：供应商应选择上述两种方式中的一种获取询价通知书，未在规定时间内获取询价通知书的视同自动放弃参与报价。潜在供应商在《获取招标（采购）文件登记表》中填写的公司名称应与报价时的供应商名称一致（若供应商名称有变更的，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时提交工商部门出具的更名证明），否则响应文件将被拒收。未办理获取询价通知书手续的不予以书面变更通知及不接收响应文件。

5.3 询价通知书售价：0 元人民币。

6.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响应文件应于[2026 年 月 日 :]（北京时间）之前提交到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标大厅（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西洪路 518 号恩特楼 A-403），逾期送达的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7. 询价时间及地点

询价时间：2026 年 月 日 : （北京时间）；开标地点：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标大厅（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西洪路 518 号恩特楼 A-403）。

8. 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以下简称：“指定媒体”）：

- （1）福建省国资采购平台（<https://ygcg.fjcqjy.com/>）；
- （2）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 （3）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fjhongrui.com>）。

若出现上述指定媒体信息或发布时间不一致的情形，应以福建省国资采购平台发布的为准。

9. 公告期限

自发布公告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10. 联系方式

采购人：福建省武夷山监狱

地址：福建省武夷山市兴田镇上埔

联系人：罗警官

联系电话：0599-5258587

代理机构：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福州市鼓楼区西洪路 518 号恩特楼 A-402、403

联 系 人：陈鹏辉

联系方法：17750207868、18959173501、0591-83701177

邮 箱：fjhrzb@126.com

附 1：账户信息

询价保证金、代理服务费账户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杨桥支行	
开户名：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账 号：35001877607052505105	
特别提示	
1. 请供应商务必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询价保证金款项汇入对应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款项汇错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2. 请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务必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项目编号：***、采购包：***）的询价保证金”。	

附 2：采购标的一览表

采购包 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978, 524.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978, 524.00

采购包询价保证金金额（元）：9700.00

采 购 包	品目编码 及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标的金额 (元)	所属行业	是否允许 进口产品
1	A02019900 其他信息化设备	福建省武夷山监狱便民服务中心 搬迁改造项目	1 批	978, 524.00	工业	否

第二章 询价须知

第 1 节 询价须知前附表

一、询价须知前附表

特别提示：本表与询价通知书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1	3.1 (2)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法定条件：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询价响应声明 格式详见询价通知书第六章
		2	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①供应商（自然人除外）：若供应商代表为单位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应提供本授权书；若供应商代表为单位负责人，应在此项下提交其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可不提供本授权书。 ②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可不填写本授权书。
		3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①供应商为企业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供应商为社会团体的，提供有效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供应商为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材料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其他供应商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提供有效的相应具体证照复印件。
		4	提供财务状况报告（财务报告或资信证明） ①供应商提供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成立年限按照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推算）应符合下列规定： a. 成立年限满1年及以上的供应商，提供经审计的2024年度或2025年度的年度财务报告。 b. 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1年的供应商，提供该半年度中任一季度的季度财务报告或该半年度的半年度财务报告。 c. 无法按照以上 a、b 项规定提供财务报告复印件的供应商（包括但不限于：成立年限满1年及以上的供应商、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1年的供应商、成立年限不足半年的供应商），应选择提供资信证明。
		5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①供应商提供的税收缴纳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 a.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不含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税收的供应商，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

		月)中任一月份的税收缴纳凭据复印件。 b.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的供应商, 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c. 若为依法免税范围的供应商, 提供依法免税证明材料的, 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6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①供应商提供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 a.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不含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 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据复印件。 b.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的供应商, 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c. 若为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 提供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的, 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供应商须提供声明函, 格式详见询价通知书第六章 4-2-5。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中的本声明函应为原件。
8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①重大违法记录: 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件的规定, “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 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 从其规定。②供应商须提供声明函, 格式详见询价通知书第六章 4-2-6。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中的本声明函应为原件。
9	信用信息查询结果	①信用记录查询的截止时点: 信用记录查询的截止时点为本项目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当日。 ②信用记录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③信用记录的查询: 由询价小组通过上述网站查询并打印供应商的信用记录。 ④经查询, 供应商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响应截止时间)前三年内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且相关信用惩戒期限未届满的, 其资格审查不合格。
10	未在福建省监狱管理局和福建省武夷山监狱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内	供应商须承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日未在福建省监狱管理局和福建省武夷山监狱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内, 格式详见第六章。

(2) 特定条件:

采购包 1: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资格承诺函	①本采购包允许供应商采用资格承诺制。采用资格承诺制的供应商，应当根据投标(响应)格式文件要求提供资格承诺函，无需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规定的一般资格条件证明材料；资格承诺函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视为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提交供应商的资格及资信文件，按资格审查不合格处理。 ②采购项目有特殊资格要求的，供应商还应按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是否接受联合体报价：不接受。 (3) 询价保证金 注： 1. 供应商必须同时满足以上所有的资格要求并按询价通知书要求提供材料，所有提供的相关资质证明文件应属法定有效期内（因国家政策原因造成各类资格资质证书到期无法及时年审的，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应的政策文件并进行书面说明）。若发生变更的，应按有关规定办理完变更手续后方可参加投标，并以发证机关核准的变更为准。<u>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应是完整的、有效的、清晰的，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u>	
2	9.4	响应文件的份数： （1）纸质响应文件： ①正本 <u>1</u> 份 、副本 <u>3</u> 份。 ②可读介质（U 盘） <u>1</u> 份：供应商必须随纸质响应文件提交一套全部响应文件内容的电子文件（电子文件应为响应文件正本经签名盖章后的扫描件），其中所有文件不做压缩处理、不留密码，资质文件和证书等可用扫描以图片方式保存。	
3	9.7 (1)	响应有效期：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 90 个日历日。	
4	9.9 (2)	密封及其标记的具体形式： （1）全部响应文件包括正本、副本、电子文本均应密封。未密封将导致响应文件被拒收。 （2）密封的外包装应至少标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所报采购包、供应商全称”等内容，否则造成响应文件误投、遗漏或者提前拆封的，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3) 其他：无
5	9.6 (1)	是否允许成交供应商进行分包：不允许合同分包；
6	11.1	成交供应商家数：1 名
7	17.1	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以下简称：“指定媒体”）： (1) 福建省国资采购平台 (https://ygcg.fjcqjy.com/) ； (2)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 (3) 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fjhongrui.com)。 若出现上述指定媒体信息或发布时间不一致的情形，应以福建省国资采购平台发布的为准。
8		招标代理服务费： (1)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2)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以成交金额为计算基数，具体收取标准如下：50 万元以下为 1%，50 万元（不含）至 100 万元（含）为 0.9%，100 万元（不含）至 500 万元（含）为 0.5%。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付清。
9	15.1	监督管理部门：福建省武夷山监狱审计科
10		报价无效条款： 1. 本章第 2 节中的第 3.1、7.2、8、9.7、9.11 条； 2. 第三章评审及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报价无效的规定。
11		其他事项： 1. 询价通知书要求提供原件的，供应商在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中应提供原件（询价小组将核对纸质响应文件正本，未提供原件的证明材料或资料视为无效材料）；询价通知书要求复印件或扫描件的，供应商在纸质响应文件中提供原件、复印件（含扫描件）皆可；询价通知书对原件、复印件未作要求的，供应商在纸质响应文件中提供原件、复印件（含扫描件）皆可。 2. 若供应商提供注明“复印无效”的证明材料或资料，其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中应提供原件（询价小组将核对纸质响应文件正本，未提供原件的证明材料或资料将被视为无效）。
12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召开开标前答疑会：无。

第 2 节 询价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于询价通知书载明项目的采购活动（以下简称：“本次采购活动”）。

2. 定义

2.1 “采购标的”指询价通知书载明的需要采购的货物。

2.2 “采购人”系指本次采购项目的业主方；“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接受采购人委托，组织开展采购活动的代理机构。

2.3 “潜在供应商”指按照询价通知书第一章第 5 条规定进行获取询价通知书且有意向参加本项目询价的供应商。

2.4 “供应商”指按照询价通知书第一章第 5 条规定进行获取询价通知书并参加本项目询价的供应商。

2.5 “单位负责人”指单位法定代表人（供应商为法人的）或法律、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

2.6 “供应商代表”指供应商（供应商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的单位负责人或由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即单位负责人授权书中载明的接受授权方。

二、供应商

3、合格供应商

3.1 一般规定

(1) 供应商除了应遵守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财政部、福建省财政厅有关政府采购文件的规定外，还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强制性规定。

供应商对提供福建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及所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合法性及有效性负责，并已知晓所提供资格承诺函内容不实的，可能涉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违法情形。经调查属实的，行政监管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

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和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处理。

(2)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详见询价通知书第一章。有任一项不满足的，报价无效。

3.2 若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报价且供应商为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除了应遵守本章第 3.1 条规定外，还应遵守下列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提交联合体协议，联合体协议应符合询价通知书规定。

(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询价。

(3) 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就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项目如涉及资质要求，该部分工作内容应由联合体中符合该资质要求的供应商承担，联合体协议及签订的采购合同应符合这一要求；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 联合体一方放弃成交的，视为联合体整体放弃成交，联合体各方承担连带责任。

(6) 如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而供应商为联合体的，或者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报价但供应商组成的联合体不符合本章第 3.2 条规定的，其报价无效。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询价。

4、询价费用

4.1 除询价通知书另有规定外，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其参加本项目询价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三、询价通知书

5. 询价通知书的组成

5.1 询价通知书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 询价邀请/询价采购通知书

第二章 询价须知

第三章 评审

第四章 询价内容及要求

第五章 采购合同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5.2 询价通知书的澄清或修改

(1) 采购代理机构可对已发出的询价通知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2) 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3 个工作日前,在询价通知书载明的指定媒体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发布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不足 3 个工作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询价时间进行相应顺延,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原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询价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询价时间。

6. 更正公告

6.1 若采购代理机构发布更正公告,则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询价通知书的澄清或修改等)作为询价通知书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6.2 更正公告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所有潜在供应商的书面形式,潜在供应商务必随时关注询价通知书载明的指定媒体,以免遗漏。

四、报价响应文件的编制

7. 报价要求

7.1 供应商可对询价通知书载明的全部或部分采购包进行报价。

7.2 下列情形之一供应商报价无效

(1) 报价时,同一个采购包内所有品目号的内容应完整,否则报价无效。

(2) 供应商代表只能接受一个供应商的授权参加报价,否则报价无效。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报价,否则报价无效。

(4)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除整体设计、规范编制和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之外的采购活动,否则报价无效。

(5)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报价,否则报价无效。

(6) 报价超出最高限价将导致报价无效。

(7) 除询价通知书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不能出现任何选择性的报价,即每一个采购包和品目号的采购标的都只能有一个报价。任何选择性的报价将导致报价无效。

8. 恶意串通和视为串通报价的情形

8.1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

(1)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采购活动；

(3)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

(4)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成交；

(5)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8.2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报价：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询价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8.3 在评审现场，询价小组发现供应商有存在上述 8.1 或 8.2 条情形的，询价小组应当认定是否属于串通行为情形，属于串通行为情形的，应当认定相关供应商的响应均无效，并书面报告采购人。

9. 编制要求

9.1 响应文件的编制

(1) 供应商应先仔细阅读询价通知书的全部内容后，再进行响应文件的编制。

(2) 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9.2 条规定编制其组成部分。

(3) 响应文件应满足询价通知书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并保证其所提交的全部资料是不可割离且真实、合法、有效、准确、完整和不具有任何误导性的，否则造成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法律责任。

9.2 响应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1) 询价响应声明
- (2) 开标（报价）一览表
- (3) 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 (4)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5) 商务条件响应表
- (6) 供应商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 (7) 询价保证金

(8) 供应商提交的其他资料（若有）

(9) 按照询价通知书规定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的其他内容（若有）

9.3 响应文件的语言

(1) 除询价通知书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

(2) 响应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成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4 响应文件的份数：详见询价通知书第二章。

9.5 响应文件的格式

(1) 除询价通知书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应使用询价通知书第六章规定的格式。

(2) 除询价通知书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全部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料或墨水打印、书写或复印，其中：

①正本应用 A4 幅面纸张打印装订，编制封面（封面标明“正本”字样）、索引、页码，并装订成册。

②副本应用 A4 幅面纸张打印装订，编制封面（封面标明“副本”字样）、索引、页码，并装订成册；副本可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并与正本保持一致（若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3) 除询价通知书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应使用人民币作为计量货币，计量单位应使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4) 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代表签字并加盖供应商的单位公章。若供应商代表为单位负责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应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5) 响应文件应没有涂改或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根据采购人的指示进行的，或是为改正供应商造成的应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若有前述改动，应按照下列规定之一对改动处进行处理：

①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

②加盖供应商的单位公章或校正章。

9.6 分包

(1) 是否允许成交供应商进行分包：详见询价通知书第二章。

(2) 若允许成交供应商进行分包且供应商拟在成交后进行分包，则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关于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及分包人资质条件的说明，否则视为不进行分包。

9.7 响应有效期

(1) 询价通知书载明的响应有效期：详见询价通知书第二章。

(2) 响应文件承诺的响应有效期不得少于询价通知书载明的响应有效期，否则报价无效。

(3) 根据本次采购活动的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有效期届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延长响应有效期，供应商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对于延长响应有效期的要求，供应商可以拒绝也可以接受，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该要求。对于接受延长响应有效期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响应文件。

9.8 询价保证金

(1) 询价保证金作为供应商按照询价通知书要求履行相应报价义务的约束及担保。

(2) 提交

① 供应商以汇款形式缴纳询价保证金的，应从其银行账户按照下列方式：银行公对公转账向询价通知书载明的询价保证金账户提交询价保证金，具体金额详见询价通知书第一章。

② 若本项目接受联合体询价且供应商为联合体，则联合体应按照本款第①点规定提交询价保证金。

※未按照上述规定提交询价保证金将导致报价无效。

(3) 退还

① 未成交供应商的询价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回原账户。

② 成交供应商的询价保证金将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回原账户。

③ 质疑或投诉涉及的供应商，若询价保证金尚未退还，则待质疑或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4) 若出现本章第9.7条第(3)款规定情形，对于拒绝延长响应有效期的供应商，询价保证金仍可退还。对于接受延长响应有效期的供应商，相应延长询价保证金有效期，询价通知书关于退还和不予退还询价保证金的规定继续适用。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询价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① 供应商恶意串通投标的；

②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的；

③ 供应商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④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在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⑤询价通知书规定的其他不予退还情形的；

⑥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a. 除不可抗力外，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未在成交通知书要求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b. 未按照询价通知书、响应文件的约定签订采购合同或提交履约保证金。

※若上述询价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给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则供应商还要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9.9 响应文件的提交

(1) 一个供应商只能提交一个响应文件，并按照询价通知书第一章规定将其送达。

(2) 密封及其标记的具体形式：详见询价通知书第二章。

9.10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2) 补充、修改的内容应按照本章第 9.5 条第 (4) 款规定进行签章，并按照本章第 9.9 条规定提交，否则将被拒收。

(3) 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

9.11 除询价通知书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报价无效：

(1) 询价保证金未按照规定提交的；

(2) 不具备询价通知书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 报价超过询价通知书中规定的最高限价的；

(4)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 响应文件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或询价通知书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五、报价会

10. 报价

10.1 报价在询价通知书载明的询价时间及地点进行。

10.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参加询价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不进行响应文件开启活动。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终止，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组织后续采购活动（包括但不限于重新采购、采用其他方式采购、终止采购等）。

10.3 报价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报价会的主持人、唱标人、记录人及工作人员均由采购代理机构派出，现场监督人员由采购人派出；参加询价的供应商也应派出代表参加，未参加的，视同认可报价会结果。

10.4 参加报价会的供应商代表应签到，非供应商不参加报价会。

10.5 报价会应遵守下列规定：

（1）首先由主持人宣读报价会须知，然后在现场监督人员的见证下，由供应商代表或者其推选的代表对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密封经确认无误后，由工作人员或供应商代表对密封的响应文件当众拆封。

（2）唱标时，唱标人先宣读各供应商关于响应文件补充、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若有），再宣读各供应商名称、报价和询价通知书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记录人对唱标内容作记录。

（3）唱标结束后，供应商代表应对记录进行签字确认。供应商代表的签字确认，视为供应商对报价过程及记录予以认可。供应商代表拒绝签字确认且无合法理由，亦视为供应商对报价过程及记录予以认可。

（4）供应商代表对报价过程或记录若有异议，应以书面形式当场向主持人提出，否则，视为供应商对报价过程及记录予以认可。

（5）若供应商代表未参加报价会（包括但不限于供应商派出的人员不是供应商代表），则视为供应商对报价过程及记录予以认可。

※若出现本条第（3）、（4）、（5）款规定情形，则供应商不得在报价会后以响应文件的提交、响应文件的密封、采购人报价及报价会过程或记录等有关事由向采购人提出任何异议或要求（包括质疑）。

六、成交与采购合同

11. 成交

11.1 确定成交： 本项目按照询价通知书第二章规定推荐相应的成交候选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询价通知书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询价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11.2 询价终止：

（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询价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①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询价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②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③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报价未超过采购最高限价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2)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并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1.3 成交公告

(1) 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询价通知书载明的指定媒体以成交公告的形式发布成交结果。

(2) 成交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11.4 成交通知书

(1) 成交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应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12. 采购合同

12.1 签订采购合同应遵守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的规定，不得对询价通知书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要求作为采购合同的签订条件。

12.2 签订时限：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

12.3 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民法典。

12.4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若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则追加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12.5 成交供应商在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强制性规定（即使前述强制性规定有可能在询价通知书中未予列明）。

12.6 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依法承担违约责任：

- (1) 在履行期限届满前，明确表示或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
- (2) 迟延履行合同，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 (3) 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 (4) 将合同转包，或未经采购人同意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3. 询问

13.1 潜在供应商或供应商对本次采购活动的有关事项若有疑问，可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进行答复。

14. 质疑

14.1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的时限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应在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规定的时限内提出，并符合下列条件：

（1）对询价通知书提出质疑的，质疑人应为潜在供应商，且两者的身份、名称等均应保持一致。对采购过程、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人应为供应商，且两者的身份、名称等均应保持一致。

（2）质疑人应按照询价通知书第二章规定方式提交质疑函原件。

（3）质疑函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①质疑人的基本信息，至少包括：全称、地址、邮政编码等；

②所质疑项目的基本信息，至少包括：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等；

③所质疑的具体事项（以下简称：“质疑事项”）；

④针对质疑事项提出的明确请求，前述明确请求指质疑人提出质疑的目的、希望采购代理机构对其质疑作出的处理结果，如：暂停询价采购活动、修改询价通知书、停止或纠正违法违规行为、成交结果无效、废标、重新开展采购活动等；

⑤针对质疑事项导致质疑人自身权益受到损害的必要证明材料，至少包括：

a. 质疑人代表的身份证明材料：质疑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本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的副本复印件、单位负责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质疑人代表为委托代理人的，还应同时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b. 其他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材料：

b1 所质疑的具体事项是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证明材料；

b2 质疑函所述事实存在的证明材料，如：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违法违规或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等证明材料；

b3 依法应终止采购程序的证明材料；

b4 应重新采购的证明材料；

b5 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成交结果损害自己合法权益的证明材料等；

b6 若质疑的具体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处于保密阶段，则应提供信息或证明材料为合法或公开渠道获得的有效证据（若证据无法有效表明信息或证明材料为合法或公开渠道获得，则前述信息或证明材料视为无效）。

⑥质疑人代表及其联系方式的信息，至少包括：姓名、手机、电子信箱、邮寄地址等。

14.2 对不符合本章第 14.1 条规定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1）未按照规定提交的，书面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及其理由。

（2）内容不符合规定的，告知质疑人修改、补充后在规定时限内重新提交质疑函原件。

14.3 对符合本章第 14.1 条规定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进行答复。

14.4 询价通知书的质疑：潜在供应商可在质疑时效期间内对询价通知书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质疑时效期间为获取询价通知书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15. 投诉

15.1 若对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质疑答复未在答复期限内作出，质疑人可在答复期限届满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询价通知书第二章载明的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15.2 投诉应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八、政府采购政策

16、政府采购政策由财政部根据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并会同国家有关部委制定，包括但不限于下列管理办法或措施：

16.1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其中：

（1）我国现行关境指适用海关法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管辖区域，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金马等单独关境地区；保税区、出口加工区、保税港区、珠澳跨境工业区珠海园区、中哈霍尔果斯国际边境合作中心中方配套区、综合保税区等区域，为海关特殊监管区域，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区域，由海关按照海关法实施监管。

（2）凡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企业生产或加工（包括从境外进口料件）销往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不作为政府采购项下进口产品。

（3）对从境外进入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再经办理报关手续后从海关特殊监管区进入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认定为进口产品。

（4）询价通知书列明不允许或未列明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报价的，均视为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报价。

16.2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16.3 符合财政部、工信部文件（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可享受扶持政策（如：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符合财政部、司法部文件（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以下简称：“监狱企业”）亦可享受前述扶持政策。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联文件（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下简称：“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亦可享受前述扶持政策。其中：

（1）中小企业指符合下列条件的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①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②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供应商应当按照询价通知书明确的采购标的对应行业的划分标准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在项目属性为货物类采购项目中，货物应当由中小企业制造，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在项目属性为服务类采购项目中，服务的承接商应当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作出要求；在项目属性为工程类采购项目中，工程应当由中小企业承建，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4）监狱企业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其中：

①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时，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②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单位：

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④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符合上述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采购活动时，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6.4 信用记录指由财政部确定的有关网站提供的相关主体信用信息。信用记录的查询及使用应符合财政部文件（财库〔2016〕125 号）规定。

16.5 进口产品与本国产品相关约定

16.5.1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其中：

（1）我国现行关境指适用海关法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管辖区域，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金马等单独关境地区；保税区、出口加工区、保税港区、珠澳跨境工业区珠海园区、中哈霍尔果斯国际边境合作中心中方配套区、综合保税区等区域，为海关特殊监管区域，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区域，由海关按照海关法实施监管。

（2）凡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企业生产或加工（包括从境外进口料件）销往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不作为政府采购项下进口产品。

（3）对从境外进入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再经办理报关手续后从海关特殊监管区进入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认定为进口产品。

（4）招标文件列明不允许或未列明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投标的，均视为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16.5.2 本国产品标准及政策要求

（1）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应当符合以下条件：①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属性改变是指经过制造、加工或者组装等工序，产生完全不同于原材料、组件的新产品，并具有新的名称和特征（用途）。属性改变不包括以下细微操作：a. 为确保产品在运输或者储存期间保持某种状态而进行的操作；b. 为产品运输或者销售进行的包装或者展示；c. 在产品或者其包装上粘贴或者印刷品牌、标志、标识以及其他用于区别的标记；d. 简单的上漆、磨光和分装；e. 其他不属于属性改变的情形。②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达到规定比例。具体判定标准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以及财政部相关文件为准。③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关键工序符合相关要求。具体判定标准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以及财政部相关文件为准。

（2）本国产品标准的适用范围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3)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6.6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详见询价通知书第一章。

九、本项目的有关信息

17、本项目的有关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询价公告、更正公告（若有）、询价通知书、询价通知书的澄清或修改（若有）、成交公告、终止公告（若有）、废标公告（若有）等都将在询价通知书载明的指定媒体发布。潜在供应商或供应商务必随时关注，以免遗漏。

17.1 指定媒体：详见询价通知书第二章。

十、其他事项

18. 供应商必须对其响应文件中各种资料、说明的真实性负责。在评审过程中，如发现供应商有提供虚假资料谋取成交行为的，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不予退还其询价保证金。若在签订合同前发现其提供虚假资料谋取成交的，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不予退还其询价保证金，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须承担相应赔偿责任。评审过程中无论是否有对原件进行核实，供应商都必须对其提供各种资料、说明的真实性负责。

19. 采购人和询价小组有权对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资格证明、检测报告等）的真实性进行核查，供应商须无条件配合核查工作，若采购人发现供应商存在虚假应标行为的，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黑名单）同时有权上报福建省监狱管理局。

第三章 评审

一、询价小组

1.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依法组建询价小组及评审工作的组织。

1.2、询价小组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两部分共 3 人组成，其中由福建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产生的评审专家 2 人，由采购人派出的采购人代表 1 人。

1.2.2 询价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按照下列原则依法独立履行有关职责：

（1）评审应保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各方当事人合法权益，提高采购效益，保证项目质量。

（2）评审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严谨和择优原则。

（3）评审的依据是询价通知书和响应文件。

（4）应按照询价通知书规定推荐成交候选人或确定成交供应商。

（5）评审应遵守下列评审纪律：

①评审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采购代理机构统一对外发布。

②对采购人或供应商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③不得收受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供应商。若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④全体评委应按照询价通知书规定进行评审，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⑤评审中应充分发扬民主，推荐成交候选人或确定成交供应商后要服从评审报告。

※对违反评审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审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二、评审

2.1、评审应遵守下列规定：

首先进行资格性与符合性审查，其次再进行技术商务及报价部分的评审，最终按照本章第 2.2.7 条规定的相应评审标准推荐成交候选人。

2.2、评审程序

2.2.1 评审前的准备工作

（1）全体评委应认真审阅询价通知书，了解评委应履行或遵守的职责、义务和评审纪律，并对询价通知书进行确认。

（2）参加询价小组的采购人代表可对本项目的背景和采购需求进行介绍，介绍材料应以书面形式提交（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介绍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询价通知书所述范围。

2.2.2 资格性审查

询价小组将根据询价通知书，对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审查。有任一项资格证明材料不满足资格条件的，视为无效响应。若供应商为联合体的，询价小组对联合体各方资格证明文件及联合体协议进行审查，不满足资格条件的，视为无效响应。

2.2.3 符合性审查

有效性、完整性审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符合性审查不合格，响应文件无效：

采购包 1：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情形 1	未按照询价通知书规定提交询价响应声明的；
2	情形 2	未按照询价通知书规定提交询价保证金的；
3	情形 3	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4	情形 4	响应内容与采购内容及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者减少成交供应商合同项下的义务；
5	情形 5	本项目规定的其他情形

采购包 1：

技术符合性

情形	明细
情形 1	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中完全响应询价通知书第四章“二、技术要求”全部条款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情形 2	属于询价通知书规定询价小组应否决其响应情形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情形 3	违反询价通知书中载明“响应无效”条款或标注“★”条款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商务符合性

情形	明细
情形 1	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中完全响应询价通知书第四章询价内容及要求中第“三、商务条件”全部条款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情形 2	违反询价通知书中载明“响应无效”条款规定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情形 3	属于询价通知书规定询价小组应否决其响应情形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价格符合性：

情形	明细
情形 1	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最高限价，否则响应无效。

情形 2	询价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还应要求其一并提交有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询价小组应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	--

2.2.4 响应程度审查

(1) 审查响应文件是否与询价通知书要求的实质性条款相符。

(2) 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询价通知书，由询价小组依据询价通知书规定和响应文件内容认定。有任一项实质性要求条款偏离的，视为无效响应。

2.2.5 澄清

(1) 询价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询价通知书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前述澄清、说明或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若供应商未按前述规定向询价小组提交书面澄清、说明或更正，则询价小组将按照不利于供应商的内容进行认定。

(3) 关于报价计算错误修正的原则

①开标（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分项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报价）一览表为准；

②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③单价金额小数点或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④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若询价小组按照上述规定修正，则相应供应商应予接受且修正后的报价对其起约束作用。若供应商不接受修正或未按照询价小组的要求提交修正后的报价确认意见，则视为该供应商未实质性响应询价通知书要求，其符合性检查不合格。

(4) 关于细微偏差

①细微偏差指响应文件实质性响应询价通知书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不完整不会对其他供应商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②询价小组将以书面形式要求存在细微偏差的供应商在询价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予以补正。若无法补正，则询价小组将按照不利于供应商的内容进行认定。

(5) 关于响应描述（即响应文件中描述的内容）

①响应描述前后不一致且不涉及证明材料的：按照本章第 2.2.5 条第（1）、（2）款规定执行。

②响应描述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或多份证明材料之间不一致的：

a. 询价小组将要求供应商进行书面澄清，并按照不利于供应商的内容进行评审。

b. 供应商按要求进行澄清的，采购人以澄清内容为准进行验收；供应商未按要求进行澄清的，采购人以响应描述或证明材料中有利于采购人的内容进行验收。供应商应对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效性承担责任。

③若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描述存在前后不一致、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或多份证明材料之间不一致情形之一但在评审中未能发现，则采购人将以响应描述或证明材料中有利于采购人的内容进行验收，成交供应商应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及费用。

④响应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但响应文件未提供中文译本或提供的中文译本不符合询价通知书第二章第 9.3 条第（2）款规定，则该资料视为无效。

2.2.6 询价

(1) 询价小组在询价过程中，不得改变询价通知书所确定的技术和服务等要求、评审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和合同文本等事项。

(2) 关于相同品牌产品的认定：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报价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响应无效。

(3) 漏（缺）项

①询价通知书中要求列入报价的费用（含配置、功能），漏（缺）项的报价视为已经包括在报价总价中。

②对多报项及赠送项的价格评审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审价评议。

(4) 评审过程中，询价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询价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2.2.7 推荐成交候选人

采购包 1：最低评标价法

响应文件满足询价通知书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评审价最低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

价格扣除的规则如下：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

项目	比 例	描述
小型、 微型 企业， 监狱 企业， 残疾 人福 利性 单位	15.0 0%	1. 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印发的《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及《福建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对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闽财规〔2022〕13号）规定，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供应商给予15%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但必须提供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否则不予价格扣除。《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填写要求：标的名称按照询价通知书文件第四章“（二）采购清单”中序号1至序号64（不包括序号17和序号48）的产品名称进行填写，不得有缺漏项，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填写“工业”，声明函具体格式详见本文件第六章，供应商应按询价通知书规定格式如实填写声明函，标的名称及所属行业应与前述规定的名称及行业一致，并明确填写供应商所投产品制造商的具体企业类型（即供应商应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并结合本项目前述规定的所属行业划型标准和制造商实际情况选择中型企业或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其中一种类型并明确填写）。未按照前述要求填写的，声明函无效且不得进行价格扣除。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其报价享受15%的价格扣除，但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给予其15%的价格扣除，但须提

		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认定标准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网址：http://www.ccgp.gov.cn/zcfg/mof/201709/t20170904_8787205.htm）。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享受价格扣除的货物是指只由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只由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对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货物项目的，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标明具体哪些货物是其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是由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仅有标明部分的货物才能启动价格扣除。不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部分，不得进行价格扣除。
--	--	---

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扣除规则如下

项目	比例	方法
节能（非强制类）、环境标志产品	10.00 %	根据按照《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所附品目清单执行、按照《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文所附品目清单执行。《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政府绿色采购工作的通知》（闽财规〔2024〕3号）文件，本采购包给予节能（非强制类）、环境标志产品每个单项报价10%的价格扣除。注：①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展改革委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且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生态环境部和财政部最新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且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②同一采购包内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价格扣除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价格扣除，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价格扣除。③若同一采购包内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仅是构成报价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不给予价格扣除。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报价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同一品目中各认证证书不重复计算价格扣除。④供应商在报价时必须对节能（非强

		制类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单独分项报价，并于响应文件中提供属于节能（非强制类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证明资料（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	--	---

其他：无

※除本章 2.2.5 条款规定情形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情形外，不能对供应商的报价进行任何调整。

（3）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列规则顺序如下：

- a. 按照评审价（即价格扣除后的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 b. 评审价相同的，按照采购包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 c. 采购包投标报价相同的，则由询价小组采用抽签的方式确定成交候选人排序。

※除本章第 2.2.5 条第（3）款规定情形和根据政府采购政策应进行价格扣除的情形外，不能对供应商的报价进行任何调整。

三、评审报告

3.1 询价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编写评审报告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3.2 评审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1）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以及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名单；
- （2）评审日期和地点，询价小组成员名单；
- （3）评审情况记录 and 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报价情况等；
- （4）提出的成交候选人的名单及理由。

3.3 评审报告应当由询价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询价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询价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询价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询价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询价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四、其他规定

4. 其他规定

4.1 评审应全程保密且不得透露给任一供应商或与评审工作无关的人员。

4.2 评审将进行全程实时录音录像，录音录像资料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4.3 若供应商有任何试图干扰具体评审事务，影响询价小组独立履行职责的行为，其报价无效且不予退还询价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4.4 其他：无

第四章 询价内容及要求

★本章标注“★”的条款均为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要求，有负偏离或未响应的视为无效响应。

一、项目概况

1. 本项目为福建省武夷山监狱便民服务中心搬迁改造项目，供应商提供的所有产品必须通过合法渠道获得，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和用户保护权，且货物所配模块及配件均为原厂模块及配件，有属于国家强制性要求的产品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认证规定。报价货物应为全新原装未启封的货物，包装标识应完整，如包装不完整、标识不齐，修改、撕毁，进货渠道不明，质量不达标的，采购人将拒收。

2. 报价核心产品

(1) 本项目的报价核心产品为“全高旋转闸”。报价核心产品多家供应商用同一品牌同一型号产品参加同一个项目报价的，应作为一家供应商计算，在评审过程中，由询价小组按照以下原则现场确认一家供应商作为有效供应商：

①确定报价产品技术指标的唯一性：询价小组应对用同一品牌同一型号产品参加报价的各家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技术指标(参数)部分进行比较审查，如不同供应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产品技术指标(参数)描述不一致的，应确定响应产品技术指标(参数)的真实性和唯一性，以符合技术指标(参数)真实性和唯一性的报价供应商参与下一阶段的评审。

②确定有效供应商：如不同供应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产品技术指标(参数)描述一致的，由询价小组评议确认符合资格要求和技术商务符合性要求且报价最低者为有效供应商。最低报价相同的情况下，由询价小组按资格标准高低、商务服务优劣、技术指标响应情况顺序择优确定。

★3.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格式详见询价通知书第六章），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4. 按照财库〔2019〕9号、财库〔2019〕19号规定，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冷水机组、水源热泵机组、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空调机组【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专用制冷、空调设备（机房空调）、镇流器（管型荧光灯镇流器）、空调机【房间空气调节器、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视频设备（监视器）、便器（坐便器、蹲便器、小便器）、水嘴

等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具体品目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标注为准）。
 供应商须提供所投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产品
 认证证书复印件。

5. 除项目合同款外，采购人不再向成交供应商支付任何其他费用，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
 包含项目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产品价款、备品备件价、易损件价、专用工具价、相关配
 件、安装材料、零配件价、物料购置费、制作费、保险费用、检测费、仓储费、运输费、安
 装调试费、数据对接费、税费及一切技术和售后服务费（含相关技术指导与培训费）等所有
 不可预见的隐含费用（以上费用如涉及到多次需求，所有费用均包含在内）。

6. 供应商应对所提供的证明或佐证材料真实性负责，采购人有权对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
 提供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资格证明、检测报告等）的真实性进行核查，供应商须无条
 件配合核查工作，若采购人发现供应商存在虚假应标行为的，将取消其成交资格。

★二、技术要求（以下内容不允许负偏离）

（一）采购清单

序 号	产 品 名 称	主要技术参数要求	单 位	数 量
一、登记系统				
1	窗口 对讲	1、全自动免提双向对讲； 2、采用与主机一体的会议话筒； 3、系统内外音可单独调节； 4、频率范围：100-12000Hz； 5、产品阻抗： ≥ 4 欧姆； 6、峰值输出功率： $\geq 3W$ ；	台	7
2	排队 叫号 主机	1、机柜：一体化纯钢制表面汽车金属烤漆机柜（内置功放、音响、 稳压电源、保险装置）； 2、电压：AC220V（允许误差 $\pm 10\%$ ） 50Hz（允许误差 $\pm 1Hz$ ）； 3、显示器：LED 液晶显示器 ≥ 19 英寸； 4、响应速度： $\leq 6ms$ ； 5、触摸屏：红外式触摸屏 ≥ 19 英寸； 6、主机：低功耗工控主板、内存 $\geq 4G$ 、固态硬盘 $\geq 32G$ ； 7、读卡时间： ≤ 1 秒； 8、读卡距离：0-5cm，工作频率：13.56MHz $\pm 7KHz$ ； 9、自带蜂鸣器，读卡后自动蜂鸣提示，无需计算机外加音箱提示；	台	1
3	窗口 等候 屏	1、单行 $\geq$ 显示个 8 汉字，显示尺寸 $\geq 608mm \times 76mm$ ； 2、像素间距： $\leq 4.75mm$ ； 3、亮度：每平方亮度 $\geq 600cd$ ； 4、屏幕刷新速率： $\geq 150Hz$ ； 5、可视角度：水平 $\geq 140^\circ$ 、垂直 $\geq 140^\circ$ ； 6、至少支持 GB2312 简体汉字库、8 $\times$ 16ASCII 字库、GB2312 宋体	块	3

		12、24、32 等点阵汉字库； 7、支持向上下左右移动显示、立即显示、亮灭闪烁等多种显示方式； 8、支持左侧静态标签功能，比如窗口号、业务名称等，或者其他需要静止不动的内容；		
4	排队叫号系统	1、支持无线呼叫、支持在会见系统中直接进行软件呼叫； 2、支持使用人脸识别进行排队； 3、支持使用二代证进行排队； 4、支持全彩 LED 叫号显示屏； 5、可根据需要设置各个窗口办理一项或多项业务； 6、可根据需要随时对每个窗口的相应队列业务资料进行增加、修改、删除； 7、取票界面背景图可由用户自行更换； 8、业务按键数量、内容及摆放位置可由用户自行设置； 9、打印号票内容可由用户自定义； 10、各类业务的工作时间及暂停时间可由用户自行定义； 11、系统支持自动关机功能，用户可自行设置每天关机时间； 12、系统具有掉电保护功能，断电后数据自动保存，再启动时所取的号码与之前连续； 13、系统支持实时监控功能，管理员可实时通过其他电脑查看各窗口排队及评价情况； 14、系统自动储存各项统计数据，统计报表可直接打印； 15、配合接入现有会见预约系统，自动关联显示预约信息；	套	1
5	评价器	1、显示器： ≥ 4.3 英寸； 2、产品接口：音频头接口，即插即用； 3、满意度星级： $\geq$ 四档星级； 4、按键：非常满意、满意、基本满意、不满意；	台	4
6	多功能输出设备	1、支持幅面： $\geq A4$ ； 2、速度： ≥ 22 页/分钟； 3、扫描方式：平板式/ADF 式； 4、双面：支持； 5、分辨率： $\geq 600 \times 600 \text{dpi}$ ；	台	1
7	小格智能寄存柜	1、尺寸：整柜提供 ≥ 48 个寄存单柜，单门箱体尺寸： $\geq 300 \text{mm} \times 270 \text{mm}$ ，顶部配备防水遮雨棚。 2、柜体选用冷轧钢板，钢板厚度 $\geq 1 \text{mm}$ ，钢板经过去油、酸洗、磷化处理后喷塑。柜体颜色以及柜门颜色可指定颜色。 3、支持人脸识别验证功能以存取寄存物品。人脸识别系统采用双目相机模组，支持活体人脸识别。人脸存储容量 ≥ 10000 人，识别速度 ≤ 0.3 秒，错误识别率 $\leq 0.01\%$ ，支持语音播报。 4、柜门锁具为电控锁，防撬防盗、防水防锈。 5、 ≥ 7 英寸操作屏幕，采用电容触摸屏。 6、支持在会见系统中远程管理查看储物柜使用情况，管理员一键清柜。 7、具有支持 web 功能：支持①人员信息与权限配置、②可视对讲、③视频预览、④远程锁柜、⑤远程开柜。	台	2

8	大格智能寄存柜	1、尺寸：整柜提供 ≥ 24 个寄存单柜,单门箱体尺寸： $\geq 300\text{mm} \times 560\text{mm}$ ，顶部配备防水遮雨棚。 2、柜体选用冷轧钢板，钢板厚度 $\geq 1\text{mm}$ ，钢板经过去油、酸洗、磷化处理后的喷塑。柜体颜色，以及柜门颜色可指定颜色。 3、支持人脸识别验证功能以存取寄存物品。人脸识别系统采用双目相机模组，支持活体人脸识别。人脸存储容量 ≥ 10000 人，识别速度 ≤ 0.3 秒，错误识别率 $\leq 0.01\%$ ，支持语音播报。 4、柜门锁具为电控锁，防撬防盗、防水防锈。 5、操作屏幕 ≥ 7 英寸，采用电容触摸屏。 6、支持远程管理查看储物柜使用情况，管理员一键清柜。 7、具有支持 web 功能：支持①人员信息与权限配置、②可视对讲、③视频预览、④远程锁柜、⑤远程开柜。（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封面具有 CMA 标识的检验报告进行佐证，否则为无效响应。检测报告至少体现封面、品牌型号页、关键页、尾页）	台	1
二、等候系统				
9	会见在线通知系统	1、将会见信息通知到监区干警终端，终端上自动显示需带出人员，可设置是否已带出，支持自动语音提示； 2、支持将会见信息推送至家属信息显示屏、学员信息显示屏等相关功能； 3、支持 TTS 中文语音合成技术，自动播放语音广播通知，如“请郭先生亲属到 11 号窗口会见”，并可同时进行显示，提醒亲属到指定窗口会见； 4、支持根据现有会见系统窗口设置，自动显示窗口是否可使用； 5、支持设置空闲或轮播显示文字，如：窗口空闲时自动显示请说普通话，或轮播显示；	套	1
10	IP 网络功放	1、 ≥ 2 路 AUX 输入， ≥ 3 路 MIC 输入， ≥ 1 路 AUX 输出； 2、70V~100V 定压输出和 4~16 欧定阻输出； 3、各输入通道独立音量控制，音乐高低音控制； 4、智能短路过热保护（2U 机箱） 5、音频采用硬解码形式，集成 IP 网络硬件解码模块，可接收来自服务器远程传送的音乐进行实时播放，同时能接收广播呼叫功能； 6、本地具有 ≥ 1 个 10/100M RJ45 网络接口；支持 DHCP 自动获取 IP 地址； 7、能脱离网络独立运行； 8、具有三级信号优先功能,网络报警为最高优先级，网络音频播放完自动返回本地播放状态 功率 $\geq 350\text{W}$ ；	台	3
11	吸顶喇叭	1、功率： $\geq 30\text{W}$ 2、灵敏度： $\geq 89\text{dB}$ 3、频率响应：60Hz-18KHz 4、电压： $\geq 70\text{V}$	个	14
12	IP 触屏话筒	1. 桌面式设计，自带 ≥ 7 英寸电容触摸屏控制。人性化操作界面，显示清晰，触感灵敏； 2. 采用嵌入式计算机技术和 DSP 音频处理技术设计；采用高速工业级芯片，启动时间 $\leq 1\text{s}$ ； 3. 支持呼叫分区及多个分区，呼叫全区广播；支持直接操作呼叫或	只	3

		对讲任意终端； 4、支持全双工双向对讲功能，自带网络回声消除模块； 5、内置 MP3 解码模块，能显示歌曲名称，支持上一曲、下一曲、播放、暂停、停止、单曲循环、全部循环等播放功能，便于操作控制。 6、带有一个紧急预警按钮，当有紧急突发事件时，按下此按钮就及时启动广播预警。 7、内置≥ 1路网络硬件音频解码模块，支持 TCP/IP、UDP、IGMP (组播) 协议，至少实现网络化传输 16 位 CD 音质的音频信号。 8、内置$\geq 1W$ 全频高保真扬声器输出，实现双向通话。 9、≥ 1 路音频线路输出，外扩功率放大器；≥ 1 路音频线路输入，提供多音源传输。 10、终端支持无需服务器，直接以终端作为服务器，实现音乐播放和喊话功能。		
13	信息发布系统	1、支持实时发布，即时发布紧急信息、突发事件，插播媒体文件，政策法规、政务公开、时钟等即时信息的同步发布； 2、支持横屏、竖屏及任意分屏显示，同时播放音视频、图片、文本、文档等多种信息组合，实现视频、图片、字幕的任意位置自由调整； 3、所见即所得的可视化编辑，任意分屏，百变布局，用户可自行定制，可通过鼠标拖放任意设定分屏区域 4、文本前景色、背景色、透明度任意设定，可以组合实现镂空、叠加、半透等效果； 5、系统支持流媒体直播和 AV 直播功能，通过视频编码器，可对摄像机、广电信号、卫星等信号采集编码，利用流媒体软件实现电视直播功能；播放器可直接接入 AV 信号，进行直播； 6、可单独设置每个素材的播放顺序、时长； 7、支持按日期/星期/时间组合设定播放计划，按设备发布； 8、支持多媒体信息集中发布，播放计划集中管理，播放资源集中管理； 9、支持批量设置播放终端，支持远程配置、监视、控制和统计； 10、支持自动 NTP 对时，支持定时开关机；	套	1
14	窗口走字屏	1、单行至少显示个 8 汉字，显示尺寸$\geq 608mm \times 76mm$； 2、像素间距：$\leq 4.75mm$； 3、亮度：每平方亮度$\geq 600cd$； 4、屏幕刷新速率：$\geq 150Hz$； 5、可视角度：水平$\geq 140^\circ$、垂直$\geq 140^\circ$； 6、支持 GB2312 简体汉字库、8$\times$16ASCII 字库、GB2312 宋体 12、24、32 等点阵汉字库等 7、支持向上下左右移动显示、立即显示、亮灭闪烁等多种显示方式； 8、支持左侧静态标签功能，比如窗口号、业务名称等，或者其他需要静止不动的内容；	个	78
三、通话系统				
15	签到识别终端	1、学员到会见现场时，需先到终端进行人脸认证签到排队，系统自动实时显示学员状态，并抓拍； 2、硬件平台：CPU≥ 64 位 4 核 2.0GHz，内存$\geq 4G$，硬盘内存$\geq 32G$； 3、声音：有内置扬声器，支持语音播报，语音播报开/关可设置；	台	1

		4、显示屏：≥21 寸全触摸电容屏； 5、摄像头：≥200 万像素宽动态抑制逆光双目摄像头； 6、人脸容量：≥10000 张人脸； 7、存储容量：≥1000000 条记录； 8、支持接入现有会见系统，进行学员签到； 9、集成活体人脸识别验证系统，支持活体检测，支持人证合一验证，系统自动判断人员是否合法，合法下发权限，不合法退回； 10、支持点对点可视对讲功能；		
16	AI 动态签到识别系统	1、人脸识别算法：采用人脸识别算法，深度学习算法，以提高识别的准确性和速度； 2、识别精度：系统应具有高精度的识别能力，误识率低于<1%； 3、识别速度：系统应具备快速的识别速度，确保学员能够迅速完成签到过程； 4、动态识别能力：系统应能够准确识别在移动或变化姿势中的学员，以适应不同签到场景； 5、异常报警：当系统检测到异常签到行为时，如替签、未签等，能够自动触发报警机制； 6、提供人员流量分析设备： 6.1 像素≥400 万，分辨力≥1400TVL。 6.2 内置 2.7~13.5mm 镜头，支持电动变焦。内置≥2 个麦克风、≥1 个扬声器。 6.3 具备≥4 颗补光灯，灯杯为鳞片状，补光灯开启后，正面不可见补光灯灯珠。（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由公安部授权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标识的检测检验报告进行佐证，否则为无效响应。检测报告至少体现封面、品牌型号页、关键页、尾页） 6.4 当补光灯打开时，补光亮度应均匀，无明显波纹状、圆环状、麻点状、条纹状及不规则亮斑。（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由公安部授权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标识的检验报告进行佐证，否则为无效响应。检测报告至少体现封面、品牌型号页、关键页、尾页） 6.5 具有≥1 个 RS485 接口、≥1 个报警输入接口、≥1 个报警输出接口、≥1 个音频输入接口、≥1 个音频输出接口。 6、最低照度彩色≤0.0002lx，黑白≤0.0001lx。宽动态能力≥120dB。支持 H.264、H.265、MJPEG 视频编码格式，且具有 HighProfile 编码能力。信噪比≥58dB。 7、须具备智能分析抗干扰功能，当篮球、小狗、树摇晃等情况经过检测区域时，不会触发报警。 8、≥IP67 防尘防水。 9、需同时支持 DC12V 和 POE 供电，在不小于 DC12V30%范围内变化时可以正常工作。 10、固件安全，支持硬件微引导程序 OTP 写入保护机制，uboot 的 FLASH 存储空间应采用防篡改功能。若非法修改 FLASH 中的内容，可提示异常报错，uboot 无法正常启动。 11、支持固件安全检验功能，摄像机 uboot 应采用加密存储，通过离线烧写存储器方式写入的 uboot 执行程序，不能被硬件微引导程	套	1

		序加载执行。 12、设备具有耀光抑制功能，耀光区域 $\leq 1\%$ 。		
17	系统升级改造	1、升级现有会见系统支持现有无纸化证件采集终端，支持三假四涉设置，支持按不同亲属类别设置可会见亲属。 2、支持语音转写接入服务，实现语音转写与关键词预警。 3、支持接入亲情电话系统，实现亲情会见二合一管理，支持统一数据分析，异常电话号码分析，异常通话分析。 4、支持国产化终端接入。	套	1
18	应急模块	1、机架式安装，支持 ≥ 40 个会见窗口应急接入； 2、在断电或者其他异常的情况下，可一键将所有窗口切换到应急系统； 3、应急启动后，系统自动进行倒计时，当时间到达设定时长时，系统自动停止通话； 4、亲属、学员在原有会见窗口上实现应急通话，无需额外配置，并可实现应急录音，待主系统恢复后可自动将通话和录音记录同步至现有会见系统中； 5、支持实时通话录音，支持多种录/放音编解码格式，支持硬件处理多种格式的编解码，以及软件处理多种格式的编解码，支持标准的WAV文件； 6、语音压缩 G.711 (A-law and u-law), G.729a, G.723.1, 模拟语音接口 TMF 检测、FAX/Modem 检测，回声抑制 G.165/G.168 等； 7、支持通话和静音检测； 8、录音操作支持自动增益控制 (AGC)； 9、供电电压范围：100V~265V，50~60Hz；	套	1
19	通话话机	1、FSK 及 DTMF 来电制式自动兼容接收来电信息、FSK 来电自动校时； 2、动态存储去电 ≥ 16 组 8 位。来电 ≥ 62 组 8 位. 并可查询、快速翻查、回拨； 3、同屏显示来电号码、日期、时间、序号及来电总数 4、实时日期、时钟显示、通话自动计时； 5、双音频拨号及重拨功能； 6、防干扰、达标防雷击电路设计； 7、铃声三档可调；	台	156
20	多媒体显示终端	1、屏幕尺寸： ≥ 75 英寸； 2、CPU ≥ 4 核，主频 $\geq 1.5\text{GHz}$ ； 3、运行内存/RAM： $\geq 4\text{GB}$ ； 4、存储内存： $\geq 32\text{GB}$ ； 5、屏幕分辨率： $\geq 3840\text{px} \times 2160\text{px}$ ；x2160； 6、屏幕比例：16:9； 7、刷屏率： $\geq 240\text{Hz}$ ； 8、根据现场场地实际情况提供吊装或壁挂支架；	台	2
21	多媒体盒	1、支持的清晰度： $\geq 4\text{K}$ ； 2、视频输出：HDMI； 3、支持编码格式：MPEG1/2 Video、DiVX3、MPEG4 (DiVX4/5, XViD)、WMV9、VC1、H264、AVS、REAL MEDIA, MVC, GOOGLE VP8, H.263、SORENSEN SPARK, ON2 VP6, MJPEG 等编码格式；	台	1

		4、支持视频格式：AVI 、MPG、MKV 、MOV 、WMV9 、VOB、MP4、RM、RMVB、WMV、MPEG 等视频格式； 5、支持办公软件：PPT、Excel、word、PDF、TXT 等办公软件； 6、支持音频格式：aac、mp3、wma、wav、pcm、Apple iTunes 2.0 等音频格式； 7、支持图片格式：JPG、GIF、JPEG、BMP、PNG 等常见图片格式 8、至少支持语言：中文、繁体、英文 9、支持当存储达到 90%，智能清理最不常用的资源，从而保证存储空间的可可用性。 10、有线网络接口：RJ-45； 11、支持网络协议：TCP IP/PPPOE/ICMP/DHCP/DNS/FTP/HTTP 等 12、支持接收语音和喊话广播，可登录服务器网页对终端进行语音和喊话广播（供应商须提供所投产品由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进行佐证，不符合的为无效响应。检测报告至少体现封面、品牌型号页、关键页、尾页） 13、流媒体：支持 UDP、HTTP、RTSP 等 14、支持定时开关机、自动循环播放、多计划播放、多分组权限和角色。		
22	统一管理平台及接口	为保证平台、数据的统一性与智慧性。会见系统、信息发布系统、排队叫号系统、门禁系统、需支持同一平台管理。系统之间有机结合并与福建省监狱管理局狱政刑侦管理系统进行数据对接，可实现各系统间数据共享及单点登录等。 支持与监狱相关信息化平台进行数据整合，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	套	1
四、门禁系统				
23	门禁联动管理系统	1、系统采用 B/S 架构方便管理； 2、出入门控制，防止非法人员的进出。对所有人实行分级管理，根据其身份、时间段确定各门的通行权。控制每个人员的开门权限，开门时间等； 3、实时监控照片显示门状态显示功能可以实时监控所有门刷卡/刷脸情况和进出情况，可以实时显示刷卡/刷脸人预先存储的照片，以便管理人员核对； 4、强制关门和强制开门功能，可以通过软件设置其为常开，某些门需要长时间关闭不希望任何人进入的话，可以设置为常闭； 5、消防报警及紧急开门功能如果控制器接了报警输出及消防联动扩展板，就具备消防开关信号来的时候，扩展板所接的控制器所辖的门全部自动打开，便于人员逃生。并可以启动消防警笛和存储记录消防报警记录的时间； 6、非法闯入报警。即没有通过合法方式（刷卡按钮等）强行开门或者破门而入。系统软件监控界面会用红色的提示该报警信息的时间和位置，并驱动电脑音箱提醒值班人员注意； 7、门长时间未关闭报警，门被长时间打开（可自定义打开多少秒才报警，如 10-100 秒等）忘记关门，系统软件监控界面会用红色的提示该报警信息的时间和位置，并可驱动智能提醒盒语音或电话提醒值班人员注意，提醒相关人员关好门； 8、非法卡刷卡报警。有人用未授权的卡试图刷卡，系统会在监控软	套	1

		件界面予以红色提示报警，并驱动计算机音箱，以提醒值班人员注意 9、紧急关门功能，发生紧急情况时，按下紧急开关，则该控制器所辖的所有门都闭合，按按钮，刷卡都无法卡门 10、统计功能，根据部门、类别和不同的出入时间、地点进行统计。根据具体项目需要，可提供多种报表定制。用户可在平台上方便查询各种报表，也可以将报表打印输出 11、基本信息管理功能，支持在现有会见系统中维护内部人员的照片、个人密码、及其他个人信息的综合管理 12、查询功能，可查询任何人、任何时间在任何门出入的记录 13、操作员操作日志查询功能，任何操作员操作软件时均被记录为日志，用于分析是否有误操作 14、支持与摄像头进行视频联动与抓拍。支持远程控制开关门		
24	全高旋转闸	1、具备消防联动接口，当消防联动信号触发时，门翼将处于常开状态，当消防联动信号恢复时，门翼将会复位。 2、通道集成语音，可根据用户需求自定义语音播报内容，并可设置联动语音提示； 3、支持每天多个时间段的常开/常闭管控，设置某时段通道为常开或常闭； 4、具备自检测、自诊断、自动报警功能；非法闯入，翻越、滞留、尾随声光报警； 5、支持人数统计功能，可针对进出方向分别进行统计； 6、设备应具备应急放行功能，在紧急情况下，如设备断电或者发生故障能够无阻挡，不影响人员进出。 7、可双向通行，门翼开、关速度可设定，可设定通行时间； 8、防冲功能，在没有接收到开门信号时，门翼自动锁死； 9、支持出入授权功能检查，门禁主机应具有反潜回（防跟随）功能，多通道跨主机反潜回功能； 10、设备具备联动控制功能，当人脸识别成功时，设备应能联动控制闸机开启。 11、支持记忆模式，可实现连续认证，连续快速通行； 12、支持对人脸识别结果使用语音或文字方式进行提示。 13、支持读卡器、居民身份证阅读器、二维码、人脸识别组件、指纹、显示屏等设备集成，实现多种认证方式组合应用；	台	1
25	单通道速通门	1、通道宽：$\geq 600\text{mm}$；箱体全不锈钢厚$\geq 1.4\text{mm}$；激光切割加工工艺，刷卡面板 3D 丝印，防刮花； 2、具备消防联动接口，当消防联动信号触发时，门翼将处于常开状态，当消防联动信号恢复时，门翼将会复位； 3、通道集成语音，可根据用户需求自定义语音播报内容，并可设置联动语音提示； 4、支持每天多个时间段的常开/常闭管控，设置某时段通道为常开或常闭； 5、具备自检测、自诊断、自动报警功能；非法闯入，翻越、滞留、尾随声光报警； 6、支持人数统计功能，可针对进出方向分别进行统计；	台	2

		7、设备应具备应急放行功能，在紧急情况下，如设备断电或者发生故障能够无阻挡，不影响人员进出； 8、可双向通行，门翼开、关速度可设定，可设定通行时间； 9、防冲功能，在没有接收到开门信号时，门翼自动锁死； 10、支持出入授权功能检查，门禁主机应具有反潜回（防跟随）功能，多通道跨主机反潜回功能； 11、设备具备联动控制功能，当人脸识别成功时，设备应能联动控制闸机开启； 12、支持记忆模式，可实现连续认证，连续快速通行； 13、支持对人脸识别结果使用语音或文字方式进行提示； 14、支持读卡器、二代身份证阅读器、二维码、人脸识别组件、指纹、显示屏等设备集成，实现多种认证方式组合应用。 15、一进一出双通道；		
26	控制器主板套件	1、至少支持：32 位处理器，上行 TCP/IP、RS485， 2、至少支持：下行 RS485、维根、232 串口， 3、支持内置安装在通道箱体内部	套	3
27	智能识别终端	1、人脸识别依托深度学习算法，识别速度快、准确率更高，支持人脸识别（1：N），搭配人员通道使用，可实现人员进出管控； 2、采用专用宽动态双目摄像头≥ 200万像素，支持活体识别，支持照片视频防假； 3、设备支持≥ 30000人脸库，采用深度学习算法，识别速度快，准确率更高； 4、设备支持人脸、身份证相互组合的识别方式，1：N 人脸比对时间≤ 0.5S； 5、角度范围水平：$\pm 20^\circ$，垂直：$\pm 20^\circ$； 6、需支持接入现有会见系统，自动语音播放已开单窗口信息、人员信息等；	台	3
28	安检门	1、探测区内磁感应强度：在探测区左右边界各向内 150mm 形成的区域中，任意一点的磁感应强度都不超过 $13 \mu T$； 2、漏电流：正弦波：≤ 0.023mA； 3、绝缘电阻：正常条件$\geq 500 M\Omega$，湿热条件下$\geq 78 M\Omega$； 4、报警声音：≥ 103dB； 5、可选配断电续航功能：产品配备内置电池，当使用外部市电时，能自动对电池充电，当外部市电断电时，系统能自动切换到备用电池； 6、可选配联网、联动功能：可提供 RJ45 接口，可通过网线与电脑相连。应可同时管理多台设备，使用专用软件可对设备的声音报警时间、报警音量、闪光报警时间、灵敏度、工作频率、界面语言、自主设置报警分区等进行设置和读取，当设备报警时，金属探测门应能输出一路开关量信号，可联动控制翼闸等。 7、飞物探测功能：当测试物，经过探测区域时，安检门能报警。（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封面具有 CMA 标识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予以佐证，否则为无效响应。检测报告至少体现封面、品牌型号页、关键页、尾页）。	套	2

		8、声音报警：设备探测到大小不同的金属物品时，应能发出不同频率的报警声音。 9、开机频点自校验：设备开机后，应能根据现场环境自动设定适合该区域探测的工作频点； 10、灵敏度设置：区灵敏度、总体灵敏度均 ≥ 255 级可调		
五、其他线材辅材				
29	会见椅	定制：三人位会见椅 尺寸 $\geq 1200\text{mm} \times 40\text{mm} \times 42\text{mm}$ 铁艺脚架+木制板材结构	把	42
30	会见椅	定制：单人位会见椅 尺寸 $\geq 600\text{mm} \times 40\text{mm} \times 42\text{mm}$ 铁艺脚架+木制板材结构	把	39
31	等候椅子	定制：5人位会见等候椅 尺寸 $\geq 2980\text{mm} \times 680\text{mm} \times 880\text{mm}$ 深蓝色 PU板 5人位	套	12
32	轮椅	国标：座宽 $\geq 450\text{mm}$ ，后轮 ≥ 24 寸实心胎，承重 $\geq 100\text{kg}$ ，可折叠	套	1
33	专用哺乳椅	专用哺乳椅：承重 $\geq 120\text{kg}$ ，满足成人与婴儿共同使用需求。尺寸：总宽 58-62cm，总深 58-62cm，座高 33-37cm，整体高度 70-75cm（允许 $\pm 3\text{cm}$ 误差）。	把	1
34	婴儿推车	国标：结构安全 无危险夹缝设置应符合国家标准、无锐利边缘、无突出部件，非纺织材料垂直燃烧速率 $\leq 40\text{mm/min}$ ，前轮 $\geq 120\text{mm}$ ，后轮 $\geq 160\text{mm}$ ，实心或充气胎均可，但须具备防滑纹路	个	1
35	儿童椅	国标：适用年龄 3-6 岁儿童，承重 $\geq 35\text{kg}$	把	1
36	儿童游乐园	定制：儿童游乐园，尺寸： $\geq 2500\text{mm} \times 2000\text{mm}$ ，含滑梯、游戏栏、篮球板、摇马等相关配件	套	1
37	便民服务柜	1、尺寸： $\geq 1600\text{mm} \times 900\text{mm} \times 450\text{mm}$ 2、含常备药及药箱 ≥ 1 套、雨伞 ≥ 6 把、喊话器 ≥ 1 个、灭火器 ≥ 2 个、老花镜 ≥ 1 副、针线盒 ≥ 1 套；	套	1
38	立式手机充电站	便民立式创意台式座手机充电桩，不锈钢材质，支持多种机型，智能识别、充电保护。 端口类别：苹果 ≥ 4 根、安卓 ≥ 4 根， ≥ 4 根 type-c、 ≥ 2 块五孔 220V 带 USB 插板。 广告尺寸：上 $\geq 28\text{cm} \times 30\text{cm}$ ，下 $\geq 28\text{cm} \times 70\text{cm}$ 。	台	1
39	网络机柜	1、尺寸：机柜宽度 600mm $\times$ 深度 1000mm $\times$ 高度 2000mm。含 ≥ 3 片层板，含 ≥ 1 个 10 位 PDU。 2、采用轧钢板，全拼装式结构；兼容 19 英寸标准、公制标准和 ETSI 标准设备。 3、网孔前后门，预留上、下线缆入口；设有进线通道，前、后、侧门可快速拆卸，安装层板及搁架高度可任意调节。	台	2
40	桥架	防火桥架 200mm $\times$ 100mm $\times$ 1.5mm 镀锌	米	360
41	JDG 管	应不低于国标 JDG 20 管	米	1800
42	六类网络	1、芯线材料：8 芯实心高纯度无氧纯铜； 2、纯铜导体线径： $\geq 8\text{mm} \times 0.57\text{mm}$ ；	米	10300

	线	3、绝缘材料：高密度聚乙烯，中心 PE 十字骨架； 4、工作电容： $\leq 5.6 \text{ nF}/100 \text{ 米}$ ； 5、导体直流电阻： $\leq 7.2 \Omega/100 \text{ 米}$ ； 6、线对对地电容不平衡： $\leq 80 \text{ pF}/100 \text{ 米}$ ； 7、线对直流电阻不平衡： $\leq 2\%$ ； 8、物理特性：传输带宽 $\geq 250 \text{ MHz}$ ；		
43	五类网络屏蔽线	1、采用超五类多股非屏蔽阻燃线缆和超五类 RJ45 水晶头制作而成； 2、导体：实心高纯度无氧纯铜 $\geq 0.500 \text{ mm}$ ，铝箔屏蔽层，纯铜导流丝； 3、护套：PVC，绝缘：HDPE； 4、性能：特性阻抗： $100 \pm 15 \Omega$ ，导体间介电强度，DC，1min:1Kv/1min，工作电容最大值： $\leq 5.6 \text{ nF}/100 \text{ m}$ ，单根导体最大电阻： $\leq 9.5 \Omega/100 \text{ m}$ ，线对直流电阻不平衡性： $\leq 2.5\%$ ，最小互电容： $47 \text{ pf}/\text{m}$ ，最大平衡电容： $300 \text{ pf}/\text{km}$ ，最大电流平衡： 2% ； 5、传输带宽大于 100 MHz ；插头与插座插拔次数大于 1500 次；工作温度： $-20^\circ\text{C} \sim 70^\circ\text{C}$ ；最小弯曲半径： $4D$ ；	米	2400
44	电话线	1、芯线材料：应不低于 2 芯实心高纯度无氧纯铜； 2、纯铜导体线径： $\geq 0.5 \text{ mm}$ ； 3、绝缘材料：高密度聚乙烯；	米	300
45	电源线	国标 RVV3 $\times 1.5 \text{ m}^2$ 纯铜电源线	米	900
46	信号线	国标 RVV2 $\times 1.0 \text{ m}^2$ 纯铜屏蔽线	米	1200
47	音频线	国标 2 $\times 144$ 网纯铜屏蔽音频线	米	600
48	其他辅材	网络模块、电话模块、网络配线架、110 配线架等相关辅材	项	1

六、安防门禁广播

49	供电数据接通设备	1、 ≥ 24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口， ≥ 4 个 10G/1G SFP+光口，固化单交流电源。 2、 ≥ 24 个以太网口支持 PoE/PoE+供电，单端口最大功率 $\geq 30 \text{ W}$ ，整机最大 PoE/PoE+输出功率 $\geq 370 \text{ W}$ 。端口防雷 $\geq 6 \text{ KV}$ 。 3、交换容量 $\geq 336 \text{ Gbps}$ ，包转发率 $\geq 96 \text{ Mpps}$ 。MAC 地址容量 $\geq 16 \text{ K}$ 。 4、支持 4K 802.1Q VLAN、MAC based VLAN、Double VLAN、Port based VLAN 、GVRP； 5、支持 RADIUS、TACACS+、SSH V2.0、BPDU Guard、支持端口保护协议； 6、支持 IP ACL、扩展 IP ACL、MAC 扩展 ACL、支持全局 ACL、支持基于时间 ACL、支持 ACL80、支持 ACL 重定向； 7、支持自动、节能供电管理模式；支持 IEEE 802.3az，有效节能环保； 8、支持 Qos，支持 SP、DRR、WRR、SP+WRR、SP+DRR 队列调度，支持 802.1p/DSCP/TOS 流量分类；	台	3
50	数据接通	1、 ≥ 24 口 10/100/1000M 自适应电。 2、支持冗余电源安装，标配 1 个电源，支持电源热插拔。	台	4

	设备	3、交换容量$\geq 336\text{Gbps}$，包转发率$\geq 96\text{Mpps}$。 4、支持 OSPFv3, IS-ISv4, IS-ISv6, BGP4, BGP4+, 支持等价路由, 支持基于包的负载均衡和基于流的负载均衡；支持 IPv6 协议； 5、支持 4K 802.1Q VLAN、MAC based VLAN、Port based VLAN 、GVRP； 6、支持 RADIUS、TACACS+、SSH、BPDU Guard、支持端口保护协议； 7、支持 IP ACL、扩展 IP ACL、MAC 扩展 ACL、支持基于时间 ACL、支持 ACL80、支持 IP v6 ACL； 8、支持 IEEE 802.3az，有效节能环保； 9、保证设备在受到外界机械碰撞时能够正常运行，设备 IK 防护测试级别$\geq \text{IK05}$。		
51	人脸门禁一体机	1、设备应采用嵌入式 linux 系统。前面板防破坏能力$\geq \text{IK07}$；结构后壳防破坏能力$\geq \text{IK10}$；防水等级$\geq \text{IP65}$。 2、屏幕应≥ 7 英寸触摸屏；应采用水滴屏全贴合工艺；玻璃屏占比$\geq 90\%$。屏幕流明度$\geq 600\text{cd/m}^2$；屏幕分辨率应$\geq 600 \times 1024$；屏显下端应具有圆形指示灯，指示灯应支持固定频率的亮起和熄灭。 3、应能在$\leq 0.001\text{lux}$ 低照度无补光环境下正常实现人脸验证，可在强光、逆光、暗光环境条件的人脸验证；在无可见光补光及低照度环境下实现全彩图输出预览图像；应支持防假体攻击功能，对视频、电子照片、打印照片、头模、3D 模型攻击应能防伪；显示图像具有美颜功能，美颜功能开启后支持美白参数及磨皮参数配置。 4、TCP/IP 有线网络通信，支持 10M/100M/1000M 网络自适应配置，应支持局域网、互联网环境的网络通信；应支持 TCP/IP 有线网络通信，应支持通过 IPV4 或 IPV6 网络地址登录。 5、应采用$\geq 200\text{W}$ 像素双目摄像头，帧率应≥ 25 帧/s；应支持接入 NVR 设备，实现视频监控录像； 6、设备离线应支持≥ 10000 个用户（用户权限应能配置为管理员）、≥ 10000 张人脸库、≥ 50000 张卡片容量、≥ 150000 笔记录存储、≥ 10000 个密码 7、应支持通过文字转换为提示语音的 TTS 功能；应支持本地广告信息播放；应支持广告节目编排播放，播放时间可自定义；应支持图片、文字、视频广告节目播放；应支持在设备端查看人员信息、设备状态、显示模式 8、应支持通过 WEB 端进行设备信息查询、用户信息管理、设备时间管理、系统维护、安全操作管理、人脸或指纹等技术参数配置、设备图像参数配置、图像美颜参数配置、梯控项目配置、待机广告界面图片下发及播放时间配置、比对结果提示语音自定义配置，支持按时段配置自定义语音，每天支持≥ 8 个时段自定义。 9、人脸比对平均时间应$\leq 120\text{ms}$（1:1 对比方式）；最大人脸验证距离：$\geq 4\text{m}$；最小人脸验证距离：$\leq 0.2\text{m}$。 10、应支持在没有用户使用时自动切换到屏保或熄屏待机状态，人员靠近自动唤醒待机设备，唤醒距离应能调节；应采用软硬件低功耗管理模式，设备待机运行功耗应$\leq 6\text{W}$。 11、设备应支持对显示页面进行编辑的功能： 11.1. 应能提供至少 5 种页面类型进行选择，每种页面均能插入文字	台	31

		和图片； 11.2. 应能调整插入文字的位置和大小，具有修改文字大小、字体颜色、背景填充、对齐格式等操作； 11.3. 应能调整插入图片的位置和大小，具有背景填充功能。（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本条第 11.1 至 11.3 由公安部授权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标识的检验报告进行佐证，否则为无效响应。检测报告至少体现封面、品牌型号页、关键页、尾页）		
52	单门门禁锁	1、承受拉力：$\geq 350\text{KG}$，带信号反馈； 2、支持锁状态侦测信号（门磁）输出：NO/NC/COM 接点； 3、开门方式：支持通电上锁，断电开锁； 4、工作电压：DC12V；	套	12
53	单门门禁锁支架	$\geq 350\text{KG}$ 单门门禁锁支架	套	12
54	双门门禁锁	1、承受拉力：$\geq 350\text{KG}$，带信号反馈； 2、支持锁状态侦测信号（门磁）输出：NO/NC/COM 接点； 3、开门方式：支持通电上锁，断电开锁； 4、工作电压：DC12V；	套	10
55	双门门禁锁支架	$\geq 350\text{KG}$ 双门门禁锁支架	套	10
56	开门按钮	操作温度： $-20^{\circ}\text{C} \sim 55^{\circ}\text{C}$ 。 ≥ 100 万次机械使用寿命。	个	16
57	半球摄像机	1. 采用$\geq 1/3$ 英寸逐行扫描 400 万像素图像传感器，镜头支持 2.8/4.0/6.0mm 定焦可选，支持 POE 供电； 2. 内置 CPU/GPU/NPU 一体化芯片，具有不少于 1 个 RJ45 接口、1 个音频输入接口、1 个音频输出接口、1 个 SD 卡槽、1 个报警输入接口、1 个报警输出接口； 3. 最低照度：彩色：$\leq 0.0005\text{lux}$，黑色：$\leq 0.0001\text{ lux}$； 4. 照度适应范围：$\geq 135\text{dB}$，水平中心分辨力：$\geq 1400\text{TVL}$； 5. 红外补光灯可定时或自动开启，开启后可识别距离样机 100m 处人体（1.7m$\times$0.5m）轮廓； 6. 具备走廊模式：开启走廊模式后，监控画面可 90° 旋转并自动调整宽高比； 7. 支持五码流：在 IE 浏览器下，五码流分辨率、帧率与码率可设置为：主码流：2688$\times$1520, 30 帧/s, 5Mbps；子码流：1280$\times$720, 30 帧/s, 2Mbps；第三码流：720$\times$576, 30 帧/s, 1Mbps；第四码流：1280$\times$720, 30 帧/s, 2Mbps；第五码流：720$\times$576, 30 帧/s, 1Mbps； 8. 智能行为分析功能：当以下的智能行为分析达到设定的阈值时，可通过客户端软件或 IE 浏览器给出报警提示；a) 区域入侵； b) 停车； c) 越界入侵； d) 人员聚集； e) 进入区域； f) 离开区域； g) 快速移动； h) 物品移除； i) 物品遗留； j) 徘徊； k) 监控区域内出现人脸；样机支持行为分析触发后报警上传，发送邮件，联动录像，辅助输	台	40

		出等多种报警触发方式； 9. 支持定时、隔时、事件抓图，并上传至 FTP 或中心； 10. 宽动态自动切换功能：在 IE 浏览器下，设备具有宽动态自动切换设置选项，在环境亮度变化时，可自动进行关闭/开启切换。网关 ARP 绑定功能：设备可通过 IE 浏览器添加并绑定设备所在网段网关的 MAC 地址，当其它终端设备访问设备时，若使用正确的网关 MAC 地址即设备绑定的 MAC 地址则可以正常访问设备；当使用错误的网关 MAC 地址即不是设备绑定的 MAC 地址则不能访问设备（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由公安部授权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标识的检验报告进行佐证，否则为无效响应。检测报告至少体现封面、品牌型号页、关键页、尾页） 11. 友好密码功能：启用友好密码功能策略时，与设备处于同一网段的地址可以使用设备出厂密码登录和访问设备；跨网段的地址只能使用复杂度为高的密码（至少 8 位，由大小写字母、数字和特殊字符组成）登录和访问设备；关闭友好密码功能策略时，与设备处于同一网段的地址和跨网段的地址都只能使用复杂度为高的密码（至少 8 位，由大小写字母、数字和特殊字符组成）登录和访问设备 12. 视频内容保护功能：视频内容保护功能：启用该功能时可对视频图像码流进行随机混淆处理；通过提取样机通信网络数据包方式获得的经过数字随机混淆处理的视频码流无法正常播放；样机启用视频内容保护功能后，从样机存储介质（SD 卡等）中直接拷贝或下载的视频数据，只有解码密钥的用户才能正常播放，缺少解码密钥则无法正常播放； 13. 将经过摄像机视频内容保护处理的视频转换为普通视频（可被通用播放器正常播放）需要单独授权。 14. 摄像机可支持内置数字证书，并支持采用数字证书对解码密钥进行加密。摄像机启用视频内容保护功能后，视频码流中的解码密钥应能够周期性动态变化。（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由公安部授权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标识的检验报告进行佐证，否则为无效响应。检测报告至少体现封面、品牌型号页、关键页、尾页） 15. 防护等级：≥IP68，防爆等级：≥IK10.		
58	枪机摄像机	1. 采用≥1/3 英寸逐行扫描 400 万像素图像传感器，焦距 4.0mm、6.0mm、8.0mm 定焦镜头可选，最大分辨率 2688×1520@30fps。 2. 具有≥1 个 RJ45 网口、1 路报警输入、1 路报警输出，1 路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出、1 个 SD 卡接口等（PAEK 款支持），内置麦克风。 3. 最低照度：彩色≤0.0005lx、黑白≤0.0001lx。 4. 水平中心分辨率≥1400TV。 5. 支持红外补光，补光距离可达 150 米。 6. 支持 H.265、H.264、MJPEG 编码格式；可将 H.264/H.265 格式设置为 Baseline/Main/HighProfile。 7. 支持 TF 卡热插拔，最大支持 512GBTF 卡，支持五码流。 8. 具有宽动态自动切换功能，当环境亮度变化时，可自动开启/关闭宽动态。 9. 支持认证模式设置功能：可支持或客户端软件设置身份认证模式，	台	5

		设置选项包括无、Basic 和 Digest 三种。 10. 设备支持越界入侵、区域入侵、进入区域、离开区域、快速移动、物品遗留检测、物品移除检测、停车、徘徊等智能识别检测功能。 11. 支持电源电压在 $DC12V \pm 35\%$ 范围内变化，能正常工作，支持 POE 供电（PAEK 款支持 POE）。 12. 设备支持以 IPSAN 或以 ISCSI 直存方式进行双路传输数据。（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由公安部授权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标识的检验报告进行佐证，否则为无效响应。检测报告至少体现封面、品牌型号页、关键页、尾页） 13. 智能编码功能：在同一静止场景、相同图像参数，设备开启智能编码高级模式与普通模式相比，码率节约为 92%。 14. 网关 ARP 绑定功能：可支持添加并绑定设备所在网段网关的 MAC 地址，其它终端设备使用正确的网关 MAC 地址即设备绑定的 MAC 地址则可正常访问设备。 15. 视频内容保护功能：启用该功能时可对视频图像码流进行随机混淆处理，提取设备网络通信数据包获得的视频码流无法正常播放，从设备存储介质拷贝和下载的文件需解码密钥才可播放；通过平台播放、回放下载设备的视频需要解码密钥；解码密钥能周期性变化。（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由公安部授权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标识的检验报告进行佐证，否则为无效响应。检测报告至少体现封面、品牌型号页、关键页、尾页） 16. 防护等级 $\geq IP68$。		
59	多媒体显示终端	1、屏幕尺寸：≥ 100 英寸 2、CPU ≥ 4 核，主频 $\geq 1.5GHz$ 3、运行内存/RAM：$\geq 4GB$ 4、存储内存：$\geq 128GB$ 5、屏幕分辨率：$\geq 3840 \times 2160$ 6、屏幕比例：16:9 7、刷屏率：$\geq 240Hz$ 8、根据现场场地实际情况提供吊装或壁挂支架	台	1
60	一拖八无线麦克风	1、载波频段：UHF 711-771MHz； 2、谐波辐射：$\leq -63dBm$； 3、频带宽度：$\pm 60MHz$； 4、通道组数：$\geq$ 八通道； 5、工作有效距离：$\geq 80M$ typical； 6、信噪比 S/N：$\geq 108dB$； 7、综合失真度：$\leq 0.4\%$ @ 1KHz； 8、综合频率响应：65Hz~18KHz $\pm 3dB$；	套	1
61	调音台	1、单声输入通道 ≥ 8 路与 ≥ 2 路立体声输入通道； 2、内置 Alesis 24 位 DSP 数字效果器； 3、内置 USB MP3 音乐播放器(带蓝牙及录音功能)； 4、可为电容式话筒提供专业的+48V 幻象供电；	台	1
62	专业功放	1、开机软启动，欠压，过压，过热，过载，过流，直流保护； 2、输出功率 立体声 8Ω：450W $\times 24\Omega$：800W $\times 2$ 桥接 8Ω：1600W； 3、频响 20Hz-20kHz，$\pm 0.5dB$；	台	1

		4、输入灵敏度 $\geq 0.77V$; 5、平衡输入阻抗 $20k\ \Omega$ /Balanced, $10k\ \Omega$ /un-Balanced; 6、信噪比 $\geq 95dB$; 7、失真度 $\leq 0.03\%$;		
63	多功能音箱	1、中低音喇叭： $\geq 1 \times 8''$; 2、高音喇叭： $\geq 1 \times 1''$; 3、频响 ($\pm 3dB$): $90Hz-16kHz$; 4、额定/峰值功率： $\geq 150W/300W$; 5、阻抗：8 欧; 6、灵敏度： $\geq 87dB$;	只	4
64	专业音箱壁架	适合 10 寸/或 12 寸或/15 寸底部有孔专业音箱，可调节角度;	只	4

注：上述技术参数中规格、尺寸为固定值的（指未标注范围值或偏离值），均允许误差 $\pm 2\%$ 。

★三、商务条件（以下内容不允许负偏离）

采购包 1:

序号	类型	要求
1	交货时间	接到采购人通知后(30)天内完成安装调试。
2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交货条件	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
4	是否邀请投标人验收	不邀请投标人验收
5	履约验收方式	1、期次 1，说明：按询价通知书“13. 验收”规定、响应文件及合同验收
6	合同支付方式	待所有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并最终验收交付采购人使用后，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供应商提交的完整合格的报销材料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公对公转账方式支付合同金额 100%的货款至成交供应商账户。
7	履约保证金	成交供应商需在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 5%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银行无条件支付保函（保函的有效期覆盖售后维保期内）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缴交。该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约定全部事项履行完毕（含售后维保期），经采购人确认双方无未了事项后，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供应商书面申请 30 日内无息退还。

8. 交货要求

8.1 包装：货物交货时应按国家有关标准要求进行包装。

8.2 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相适应，包装方式的确定及包装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而造成货物在运输过程中有任何损坏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8.3 包装应足以承受整个过程中的运输、转运、装卸、储存等，充分考虑到运输途中的各种情况（如暴露于恶劣气候等）和所在地区的气候特点，以及露天存放的需要。

9. 安装、调试

9.1 成交供应商应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供安装、调试的进度计划表。

9.2 合同签订后，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将合同规定的货物数量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货物通过采购人确认后，由成交供应商指派的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采购人将安排专人配合，并提供安装所需的基本条件，保证各项安装工作顺利进行。

10. 培训要求

成交供应商应提供货物使用操作的培训和技术服务（须对设备进行安装调试，并列好计划对设备的使用操作、设备维修、故障排除、日常保养等方面提供现场技术培训，直到采购人人员能独立操作为止；对相应的参训人员将提供相应讲义教材等资料）。

11. 技术资料

11.1 货物交货的同时，成交供应商应随货物向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资料（若有，其费用应包括在报价价格内）：

- (1) 出厂明细表(装箱单)；
- (2) 产品验收标准；
- (3) 技术说明书；
- (4) 出厂检验报告和合格证书；
- (5) 合同中要求的其它文件资料。

12. 售后服务要求

12.1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提供 **3 年** 的售后维保期。

12.2 在售后维保期内需在 1 小时内响应采购人维保需求，3 小时内远程协助处理故障，如果远程处理不力，成交供应商需在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故障。如 24 小时内无法修复的采购人有权请相关专业人员进行修复（该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备品供采购人使用。在售后维保期内出现属货物质量问题，采购人则有权要求更换相应货物。

12.3 售后维保期后的服务要求：

售后维保期后，成交供应商仍应负责提供终身维修服务，对货物在必要时进行定期维护和修理，更换配件时只能收取配件的成本费。

12.4 供应商可视自身能力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更优、更合理的维修服务承诺。

13. 验收

13.1 验收标准

所有货物按厂家产品验收标准（厂家产品标准须符合国家或行业或地方标准）、询价通知书、响应文件等有关部分内容进行验收。产品质量达到设计要求，各项指标符合技术参数要求。

13.2 验收程序和方法

13.2.1 出厂检验：成交供应商在货物出厂前，应对货物进行全面检验，并随同货物出具产品合格证等。

13.2.2 初验收。货物安装完成后由采购人自行组织初验收，由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共同对货物的数量、质量、外包装等进行逐项检验。

13.2.3 试运行（1个月）。初验收后进入1个月试运行，成交供应商应对货物的整体性能和功能进行测试，试运行期间，出现的任何问题，应由成交供应商及时处理修正。测试结果必须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及合同中的相关条款。

13.2.4 最终验收：试运行结束后，采购人组织第三方专家按验收标准以及合同相关条款要求进行最终验收。若发现货物不符合验收标准要求成交供应商应无条件更换，并无条件重新检测、调试，直至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13.3 成交供应商在采购人现场进行安装、调试、直至最终验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包括但不限于邀请专家或相关人员参与验收的费用等）且已含在报价总价中。

14. 违约责任

14.1 签订合同后因供应商任何违约行为导致本合同无法正常继续履行或提前终止的，采购人将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14.2 逾期交货的违约责任

如果成交供应商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按时交货（不可抗力除外）的或因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退换未能在规定时间完成的，每逾期一天（不足一天的按一天计算）支付违约金2000元。逾期七天以上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并保留进一步追究其违约责任的权利。

14.3 成交供应商交付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或者采购人要求的，经采购人书面催告三次

仍不更正或更正仍不符合合同约定或者采购人要求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14.4 售后维保期内，成交供应商未按照合同约定或承诺的时间提供维修服务，第一次出现违约，需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2000 元；第二次出现违约，需向采购人支付人民币 5000 元；第三次出现违约则采购人有权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并且由于成交供应商未到现场响应，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包括但不限于：产品维修费用、无法保证正常生产生活的损失）。

14.5 成交供应商进入采购人监管区的工作人员必须遵守采购人的工作制度和监管安全规定，服从采购人的指挥，不得为监内人员传递信息、现金、手机、毒品、枪支、刀具等违禁品、违规品，若有发现经核查属实的，成交供应商须马上更换工作人员，并向采购人支付 10000 元的违约金。发生二次（含）以上或造成严重后果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违约金直接从采购人应支付成交供应商的费用中扣除，不足部分，成交供应商应自收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缴纳。

14.6 若发生死亡安全事故，除按国家有关安全管理规定及采购人有关安全管理办法执行外，并报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或特大安全事故，除按国家有关安全管理规定及采购人有关安全管理办法执行外，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14.7 在合同履行期间，若遇政府部门或上级单位出台有关该项目的政策调整，继续履行合同将违反相关政策文件要求的，采购人须提前 30 日通知成交供应商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合同解除采购人不承担违约责任。

14.8 成交供应商不得将本项目进行分包或转包，如发现经查实，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14.9 除上述具体违约情形外，成交供应商出现违反询价通知书、响应文件、合同要求的其他行为，每发现一次需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2000 元。

14.10 在明确违约责任后，乙方应在接到书面通知起 7 日内将违约金、赔偿金等转入甲方指定账户，甲方也有权从尚未支付的货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15. 诉讼相关费用承担

15.1 若因成交供应商未履行合同项下义务导致采购人所产生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人身财产的损失、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等），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

16. 不可抗力

16.1 因不可抗力造成无法依约履行合同义务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6.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及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控制的事件。

17. 知识产权

成交供应商须保障采购人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与采购人无关，成交供应商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责任与一切费用。如采购人因此而遭致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赔偿该损失。

18. 保密条款

18.1 成交供应商应当对合同的内容、因履行合同或在合同期间知悉的或收到的采购人的财务、技术、产品信息、资料或其他工作上的文件资料、工作内容等予以保密，不得向合同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披露，所有解决方案和采集汇总后的数据严禁通过互联网等公共信息网络、普通邮政进行传递，严禁在连接互联网计算机上存储、处理，签订并严格执行《单位保密承诺书》；成交供应商进入采购人工作区域的工作人员需签订《个人保密承诺书》，严格履行保密义务，自愿接受保密审查，不违规记录、存储、复制采购人任何信息，不违规留存采购方任何资料。

18.2 成交供应商违反本条约定泄露采购人的涉密信息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18.3 本条款不因合同届满或解除而失效。

19. 廉政条款

成交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不得有以任何形式行贿采购人工作人员的行为，若发现并被核查属实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同时将成交供应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情形严重的，成交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还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成交供应商的礼金及吃请等，如有违反廉政纪律等行为的，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情节严重的，还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 合同纠纷处理方式

20.1 采购人及成交供应商双方必须认真履行合同条款。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2 合同补充和修改：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取书面形式，并经双方签字并盖章确认。

四、其他事项

除询价通知书另有规定外，若出现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有强制性规定但询价通知书未列明的情形，则供应商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强制性规定执行。

第五章 采购合同

参考文本

甲方：福建省武夷山监狱

合同编号：

乙方：

签订地点：

①【委托代理采购】甲方委托_____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对_____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编号：_____）的成交结果，乙方为成交供应商，现依照项目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附件的内容，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标的及合同金额

1. 合同标的：甲方向乙方采购_____；采购货物项目详细清单列表（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具体名称、厂家品牌、规格尺寸、数量、单价、金额或者附上相关附件）；

货物名称	厂家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金额	备注

2. 合同金额：

【固定价款】合同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该价款包括乙方为履行本项目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税金、运输、包装、搬运费用及退换货所产生的费用等）。

二、合同期限/交付时间、地点和条件

1. 合同期限/交付时间：

①【合同存在履约期限】本合同有效期为：_____，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②【按时交付的货物期限】接甲方书面通知后_____日内将上述清单所列的货物送至甲方指定的地点。

{需安装调试的货物添加条款}：乙方应在到货后_____日内安装调试完毕并通过甲方验收。

2. 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 交付条件/方式：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例如：每次供货前甲方代表联系乙方确定本次采购物资方案、品种、数量及相关事宜，乙方需指定一名业务员对接，确认采购物资清单后，乙方应负责将采购的物资在约定的时间内免费运至甲方的要求地点，经甲方验收合格。货物在验收合格前，所发生的一切毁损、灭失等风险，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在送货及返回途中发生的一切事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三、付款/结算方式

①【货款直接支付】乙方交货完毕且经甲方最终验收合格后，乙方在验收合格后__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正式等额发票等相关材料，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等完整报销材料后 30 日内支付货款到乙方账户。

四、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验收条件（按实际情况填写）

1. 质量要求：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原厂原包装，质量必须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以及原厂出厂标准（以说明书为准），除此之外，甲方有要求的，乙方的货物质量还须符合甲方的要求条件，如货物不符合本合同（或乙方投标/响应文件）中约定的要求，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该条款填写注意事项}：根据货物现行相关标准明确填写，对于有强制性标准的，必须使用强制性标准。

2. 技术标准：根据货物现行标准明确填写（相关检测报告、证明、许可证等）。

3. 验收条件/方法：

乙方将货物配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后，由甲方、乙方指定人员共同进行到货验收确认，确认产品、名称、数量、型号及规格正确，包装完好，并在送货单上签收确认。验收过程中发现与货物清单规格不一致的，甲方有权拒收。

鉴于货物的验收仅限于货物的外包装、数量、品目等初步外观内容，甲方在实际使用货物过程中发现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的，在合同质保期内乙方应无条件予以配合免费退货、换货或修理。

{货物需要安装服务可添加条款}：乙方应负责免费安装、调试等，并由双方在验收单上对货物验收情况、安装调试予以记载并签字确认，安装过程中出现的一切安全责任及财产损失或人身损害，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4. 售后服务条款：若产品附有售后服务，则售后时长以产品实际售后服务期限为准，若产品不带售后服务，乙方应提供为期_____的三包服务（包退货、

包更换、包维修，甲方可以自行选择退货、换货或修理）。质保期内，产品发生质量问题（非正常耗损外），乙方提供免费（包括材料费、工时费和运输费等）上门维修或更换直至质量没有问题能正常使用。因人为原因或其他非乙方产品质量导致的问题，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维修，所需的配件费等由甲方支付。

五、履约保证金（按实际需求设定）

1. 乙方需在合同签订前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出具的无条件支付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甲方支付履约保证金；根据《福建省财政厅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闽采购〔2020〕11号）关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履约保证金的收取比例上给予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以内的差异化支持。”的要求，若乙方为普通企业的应向甲方缴纳_____万元履约保证金，若乙方为中小企业的应向甲方缴纳_____万元履约保证金，若乙方为微型企业的应向甲方缴纳_____万元履约保证金。

2. 履约保证金于合同履行完毕且无未了事宜，甲方在收到乙方退还履约保证金书面申请后30日内无息退还至乙方账户。

六、违约责任

1. 解除合同违约责任

签订合同后因乙方任何违约行为导致本合同无法正常继续履行或提前终止，甲方有权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乙方还应支付本合同价款20%的违约金，违约金甲方可优先从乙方货款中扣除。

2. 逾期提交发票等材料违约责任

乙方须在约定时间内完成结算对账并将合法有效发票及相关材料送达甲方指定部门，除双方协商同意外，如因乙方单方面原因未及时提供发票等相关材料的，每逾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_____元，如延迟超过天（含），甲方有权不支付当月结算费用且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违约金直接从甲方应支付乙方的费用中扣除，不足部分，乙方应自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30日内缴纳。

3. 逾期交货违约责任

①【（普通货物）延期交货】乙方须在约定时间内提供免费送货服务，若乙方逾期交货的，每逾期交货_____天，按逾期一天支付甲方_____元人民币

违约金并继续履行应尽的配送及附随服务；若乙方延迟交货的_____天（含）以上的，视为乙方不能交货，甲方有权另行自行采购所需货品，乙方除应支付迟延履行违约金外，还应对甲方另行采购所产生的差价、所支出的费用等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延迟交货 3 次（含）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不退还履约保证金。

违约金直接从甲方应支付乙方的费用中扣除，不足部分，乙方应自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缴纳。

②【（设备类）延期交货/调试】因乙方原因逾期交货或安装调试完毕的，乙方应以如下方式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不可抗力除外）：

（1）从逾期交货或安装之日起未超过_____天的，每逾期一天支付合同总价_____%的违约金；不够一天的时间计为一天，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2）逾期交货或安装时间超过_____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_%的违约金。

违约金直接从甲方应支付乙方的费用中扣除，不足部分，乙方应自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缴纳。

{设备验收温馨提示}：信息化设备存在初验、终验环节，需明确在哪个验收阶段付款。

4. 逾期支付货款或退还履约保证金/质保金的违约责任

若甲方未在约定的时间内支付货款或退还履约保证金/质保金，逾期一日，甲方应按逾期金额的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

5. 货物数量/价格不符违约责任

（1）乙方须按甲方要求将足量的货物交付，所送货物少于甲方要求，甲方应通知乙方及时补足，若乙方未在约定的时限内补足货物影响甲方工作的，乙方须支付甲方违约金，违约金为当批采购货物总金额的_____%，且甲方有权对不足的货物部分另行采购，另行采购所发生的费用（包括采购物资费、交通费等）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直接扣除违约金、另行采购所支出的费用。上述违约事项发生 3 次以上（含），乙方除按约定交纳违约金外，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不予退还乙方的履约保证金。

（2）乙方在配送期间，如出现货品配送价与合同价格不符及配送清单与实际货物不符等情况，发现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_____元的违约金且应按成交报价材料记载的货物和价格承担继续履行、更换货物等责任。上述违约事项发生 3

次以上（含），乙方除按约定交纳违约金外，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不予退还乙方的履约保证金。违约金直接从甲方应支付乙方的费用中扣除，不足部分，乙方应自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_____日内缴纳。

6. 货物质量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或乙方投标/响应文件）约定的，乙方应无条件予以配合免费退货换货，因退换货不及时影响甲方工作的，发现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_____元违约金；因产品质量问题造成甲方或任何第三方损害的，乙方应承担一切损害赔偿、法律责任，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不予退还乙方的履约保证金。违约金可直接从应付货款或质保金中扣除，不足部分乙方还须向甲方缴纳；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还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7. 货物故障维修违约责任

如因产品质量问题使甲方设备出现故障，乙方在质保期内接到甲方维修电话通知后_____日/_____小时内须派人到甲方单位提供维修或更换服务，如果乙方无法按时提供上门维修或更换服务的，甲方有权请第三方进行维修，产生的费用从乙方的应付货款/质保金中扣除；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违约金为逾期每日_____元。因乙方产品质量问题导致甲方人身或财产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违约金直接从甲方应支付乙方的费用中扣除，不足部分，乙方应自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_____日内缴纳。

8. 分包/转包违约责任

乙方不得将本项目进行分包或转包，如发现经查实，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乙方还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金额 20%的违约金。违约金直接从甲方应支付乙方的费用中扣除，不足部分，乙方应自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缴纳。

9. 进入监管区有关违约责任

乙方进入甲方监管区的工作人员必须遵守甲方的工作制度和监管安全规定，服从甲方人员的指挥，不得为罪犯传递信息、现金、手机、毒品、枪支、刀具等违禁品、违规品，若有发现经核查属实的，乙方须马上更换工作人员，并视情况向甲方支付 10000 元-20000 元的违约金。发生二次（含）以上或造成严重后果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乙方还应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违约金直接从甲方应支付乙方的费用中扣除，不足部分，乙方应自收到

甲方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缴纳。

10. 诉讼相关费用承担

若因乙方未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导致甲方所产生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人身财产的损失、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等），均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七、违约终止合同

1. 在合同履行期间，若遇政府部门或上级单位出台有关该项目的政策调整，继续履行合同将违反相关政策文件要求的，甲方须提前 30 日通知乙方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合同解除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不退还履约保证金，乙方还需向甲方支付本合同金额 30% 的违约金：

(1) 乙方一年内出现____次及以上迟延交货；

(2) 乙方一次迟延交货超过____天的；

(3) 乙方提供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且拒绝退货退换货的；

(4) 乙方一年内出现____次以上提供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

(5) 乙方无故拒绝履行本合同；

(6) 若乙方配送货品存在假冒伪劣产品、质量缺陷产品、以劣充优、以假充真等情况；

违约金直接从甲方应支付乙方的费用中扣除，不足部分，乙方应自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____日内缴纳。

{温馨提示}：此条款为约定的单方解除权，内容注意不要与违约责任内容冲突。

八、不可抗力

1.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九、专利权及知识产权

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与甲方无关，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如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十、保密条款

1、乙方应当对本合同的内容、因履行本合同或在本合同期间知悉的或收到的甲方的财务、技术、产品信息、民警资料或其他工作上的文件资料、工作内容等予以保密，不得向本合同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披露，签订并严格执行《单位保密承诺书》；乙方进入甲方工作区域的工作人员需签订《个人保密承诺书》，严格履行保密义务。

2. 乙方违反本条约定泄露甲方的涉密信息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 本条款不因合同届满或解除而失效。

十一、廉政条款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有以任何形式行贿甲方工作人员的行为，若发现并被核查属实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不退还履约保证金，情节严重的，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还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及吃请等，如有违反廉政纪律等行为的，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情节严重的，还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二、合同纠纷处理方式

1. 合同争议处理方式

甲乙双方必须认真履行合同条款。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合同补充和修改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取书面形式，并经双方签字并盖章确认。

十三、通知与送达

甲方确认其送达地址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邮箱：_____。

乙方确认其送达地址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邮箱：_____。以上合同约定的单位地址、邮箱、电话等联系方式作为送达地址，适用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告知书、通知书、工作联系单、协议文件、诉讼或仲裁文书，送达主体可以是合同各方、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及各行政机关。

送达主体按照上述送达地址进行送达，视为有效送达；上述送达地址、受送达人、联系方式发生变更的，变更一方应履行通知义务，因当事人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书面告知，导致未能被当事人实际接收的，邮寄送达的，以邮寄件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直接送达的，送达人当场在送达回证上记明情况之日视为送达之日；履行送达地址变更通知义务的，以变更后的送达地址为有效送达地址。

十四、其他

1. 本采购项目的招标（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以及相关的承诺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签订的电子合同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本纸质合同为准。

3. 本合同一式肆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并加盖公章后生效。甲方执三份，乙方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章）：福建省**监狱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采购包：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日期：_____

目录

- 1、询价响应声明
- 2、开标（报价）一览表
- 3、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 4、资格证明文件
- 4、资格证明文件
- 4-1 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 4-3 财务状况报告
- 4-4 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
- 4-5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
- 4-6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
- 4-7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 4-8 信用记录查询结果
- 5、技术要求响应表
- 6、商务条件响应表
- 7、提供政府采购政策产品等证明材料
- 7-1 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统计表
- 7-2 中小企业声明函
- 7-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7-4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 8、联合体协议（若有）
- 9、分包意向协议（若有）
- 10、询价保证金凭证
- 11、要求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的其他材料（若有）

1、询价响应声明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询价通知书，本人____（全名、职务）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正本____份和副本一式____份。

一、我方同意在本项目询价通知书中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____天内（响应文件有效期）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二、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询价通知书，包括询价通知书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我方承诺接受询价通知书中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三、我方承诺我方满足询价通知书中要求的供应商的资格要求的法定条件和特定条件。

四、我方保证响应文件提供的数据和材料是真实、合法的。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目采购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按照询价通知书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六、询价保证金：我方承诺，若出现询价通知书规定的不予退还情形，同意贵单位不予退还。询价保证金或保函有效期与响应文件有效期保持一致。

七、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八、我方承诺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询价小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管部门进一步审查其中任何资料真实性的要求。

九、除询价通知书另有规定外，对于贵单位按照下述联络方式发出的任何信息或通知，均视为我方已收悉前述信息或通知的全部内容：

通信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联系人、联系电话、手机、传真、电子邮箱等）_____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开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采购包	总价报价
1	投标总价（小写金额）：_____ 投标总价（大写金额）：_____

※注意：

-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 1.1 投标人应按照本表格式填写所投的采购包的“投标报价”。
- 1.2 “大写金额”指“投标报价”应用“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等进行填写。

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品牌	型号	单价报价 (元)	合计报价 (元)
1	窗口对讲	台	7				
2	排队叫号 主机	台	1				
3	窗口等候 屏	块	3				
4	排队叫号 系统	套	1				
5	评价器	台	4				
6	多功能输 出设备	台	1				
7	小格智能 寄存柜	台	2				
8	大格智能 寄存柜	台	1				
9	会见在线 通知系统	套	1				
10	IP 网络功 放	台	3				
11	吸顶喇叭	个	14				
12	IP 触屏话 筒	只	3				
13	信息发布 系统	套	1				
14	窗口走字 屏	个	78				
15	签到识别 终端	台	1				
16	AI 动态签 到识别系 统	套	1				
17	系统升级 改造	套	1	无需填写			

18	应急模块	套	1				
19	通话话机	台	156				
20	多媒体显示终端	台	2				
21	多媒体盒	台	1				
22	统一管理 平台及接口	套	1				
23	门禁联动 管理系统	套	1				
24	全高旋转 闸	台	1				
25	单通道速 通门	台	2				
26	控制器主 板套件	套	3				
27	智能识别 终端	台	3				
28	安检门	套	2				
29	会见椅	把	42				
30	会见椅	把	39				
31	等候椅子	套	12				
32	轮椅	套	1				
33	专用哺乳 椅	把	1				
34	婴儿推车	个	1				
35	儿童椅	把	1				
36	儿童游乐 园	套	1				
37	便民服务 柜	套	1				
38	立式手机 充电站	台	1				
39	网络机柜	台	2				

40	桥架	米	360				
41	JDG 管	米	1800				
42	六类网络 线	米	10300				
43	五类网络 屏蔽线	米	2400				
44	电话线	米	300				
45	电源线	米	900				
46	信号线	米	1200				
47	音频线	米	600				
48	其他辅材	项	1	无需填写			
49	供电数据 接通设备	台	3				
50	数据接通 设备	台	4				
51	人脸门禁 一体机	台	31				
52	单门门禁 锁	套	12				
53	单门门禁 锁支架	套	12				
54	双门门禁 锁	套	10				
55	双门门禁 锁支架	套	10				
56	开门按钮	个	16				
57	半球摄像 机	台	40				
58	枪机摄像 机	台	5				
59	多媒体显 示终端	台	1				
60	一拖八无 线麦克风	套	1				
61	调音台	台	1				

62	专业功放	台	1				
63	多功能音箱	只	4				
64	专业音箱壁架	只	4				
采购包 1 总价：_____							

※注意：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 同一采购包中，“单价报价”×“数量”=“总价报价”，全部产品“总价报价”的合计金额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相应采购包列示的“总价报价”保持一致。

2、本项目设有单价最高限价、各标的总价最高限价和采购包最高限价（具体详见本文件第一章“附 2：采购标的一览表”），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最高限价，否则响应无效。

投标人：____（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资格证明文件

4-1、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的单位负责人（填写“单位负责人全名”）授权（填写“供应商代表全名”）为供应商代表，代表我方参加（填写“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询价，全权代表我方处理询价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报价、参与报价会、谈判、签约等。供应商代表在询价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

供应商代表无转委托。特此授权。

（以下无正文）

单位负责人：_____身份证号：_____手机：_____

供应商代表：_____身份证号：_____手机：_____

授权方

供应商： （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接受授权方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签署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单位负责人、供应商代表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要求：真实、有效、清晰

※注意：

1、企业（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除外）、机关、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法人的“单位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

2、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以法人身份参加报价的，“单位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以非法人身份参加报价的，“单位负责人”指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

4-2 证明材料

注：根据询价须知前附表 1 第 1 项号的“（2）特定资格条件”要求，允许供应商采用资格承诺制的，可提供符合要求的 4-2-1 资格承诺函，视为满足响应文件的资格要求，供应商根据响应文件格式 4-2-1、4-2-2 提供其中一种证明材料，若重复提供导致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附件 4-2-1 福建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自然人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等原则，依法诚信经营，并郑重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具备采购文件要求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情形。

我单位(本人)对本承诺函及所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合法性及有效性负责，并已知晓如提供资格承诺函不实，可能涉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违法情形。经调查属实的，愿意接受行政监管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和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处理。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我单位(本人)专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含自然人)；
2. 资格承诺的供应商应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否则，视为未按照询价通知书规定提交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文件，按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

附件 4-2-2 证明材料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致：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

☐ 供应商为法人（包括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

现附上由（填写“签发机关全称”）签发的我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请填写法人的具体证照名称）复印件，该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供应商为非法人（包括其他组织、自然人）的

☐ 现附上由（填写“签发机关全称”）签发的我方（请填写非自然人的非法人的具体证照名称）复印件，该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现附上由（填写“签发机关全称”）签发的我方（请填写自然人的身份证件名称）复印件，该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1、请供应商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在相应的（）中打“√”并选择相应的“□”（若有）后，再按照本格式的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2、供应商为企业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供应商为社会团体的，提供有效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供应商为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材料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其他供应商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提供有效的相应具体证照复印件。

供应商： （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财务状况报告

致：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

（ ） 供应商提供财务报告的

☐ 企业适用：现附上我方（填写“具体的年度、或半年度、或季度”）财务报告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若有）及其附注（若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和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事业单位适用：现附上我方（填写“具体的年度、或半年度、或季度”）财务报告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收入支出表（或收入费用表）、财政补助收入支出表（若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和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社会团体、民办非企适用：现附上我方（填写“具体的年度、或半年度、或季度”）财务报告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和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 供应商提供资信证明的

☐ 非自然人适用（包括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其他组织）：现附上我方银行：（填写“开户银行全称”）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自然人适用：现附上我方银行：（填写自然人的“个人账户的开户银行全称”）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1、请供应商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在相应的（ ）中打“√”并选择相应的“□”（若有）后，再按照本格式的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2、供应商提供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成立年限按照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推算）应符合下列规定：

2.1 成立年限满 1 年及以上的供应商，提供经审计的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的年度财务报告。

2.2 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 1 年的供应商，提供该半年度中任一季度的季度财务报告或该半年度的半年度财务报告。

※无法按照本格式第 2.1、2.2 条规定提供财务报告复印件的供应商，应按照本格式的要求选择提供资信证明复印件或投标担保函复印件。

供应商： （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依法缴纳税收的供应商

☐ 法人（包括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

现附上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期间我方缴纳的（包括但不限于税务机关出具的专用收据、税收缴纳证明或税收代缴银行的缴款收讫凭证）等税收凭据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非法人（包括其他组织、自然人）的

现附上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期间我方缴纳（包括但不限于税务机关出具的专用收据、税收缴纳证明或税收代缴银行的缴款收讫凭证）等税收凭据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2、依法减免税收的供应商

☐ 现附上我方依法减免税收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1、请供应商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在相应的（）中打“√”，并按照本格式的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2、供应商提供的税收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

2.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不含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税收的供应商，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税收凭据复印件。

2.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的供应商，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供应商： （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

（ ）法人（包括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

现附上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我方缴纳的社会保障凭据（限：税务机关/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机关的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会保险的银行缴款收讫凭证）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非法人（包括其他组织、自然人）的

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我方缴纳的社会保障凭据（限：税务机关/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机关的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会保险的银行缴款收讫凭证）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2、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

（ ）现附上我方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1、请供应商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在相应的（ ）中打“√”，并按照本格式的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2、供应商提供的社会保障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

2.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不含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社会保障凭据复印件。

2.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的供应商，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2.3 若为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的，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供应商： （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我方承担责任。
特此声明。

※注意：

- 1、询价通知书未要求供应商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专项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应提供本“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基本证明材料”。
- 2、询价通知书要求供应商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专项证明材料”的，供应商须另列提供。
- 3、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中的本材料（若有）应为原件。
- 4、请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声明，否则**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供应商： （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方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即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我方承担责任。

特此声明。

※注意：

1、“重大违法记录”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件的规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请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声明，否则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供应商： （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3、信用记录查询结果

1、由询价小组通过网站查询并打印供应商的信用记录。

2、经查询，供应商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且相关信用惩戒期限未满的，其资格审查不合格。

3、供应商应了解投标人自身的信用记录情况。当供应商受到 200 万以上罚款的行政处罚且该罚款不属较大数额罚款时，供应商应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此项罚款不属于较大数额罚款的依据（如提供：相关法律制度的规定、行政执法机构对该罚款不属于较大数额罚款的认定或者其他有效依据）。

5、技术要求响应表

项目编号：_____

采购包	品目号	询价通知书要求	响应文件应答	是否偏离及说明
*	*-1			
	...			
...				

※注意：

1、供应商应在“询价通知书要求”“响应文件应答”中按询价通知书第四章的内容逐项详细对应应答。

2、对询价通知书关于“大于（或小于）等于”等某个区间值范围内的内容，报价响应应填写具体的数值，但技术指标只能以范围作响应的除外。

3、“是否偏离及说明”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若需要说明的内容因询价通知书中的格式特殊或需特殊表达的，可另页应答。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商务条件响应表

项目编号：_____

采购包	品目号	询价通知书要求	响应文件应答	是否偏离及说明
*	*-1			
	...			
...				

※注意：

- 1、供应商应在“询价通知书要求”“响应文件应答”中按询价通知书第四章的内容逐项详细对应应答。
- 2、对询价通知书关于“大于（或小于）等于”等某个区间值范围内的内容，报价响应应填写具体的数值。
- 3 “是否偏离及说明”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 4、若需要说明的内容因询价通知书中的格式特殊或需特殊表达的，可另页应答。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7、提供政府采购政策产品等证明材料

7-1、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统计表

项目编号：_____

	本采购包内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情况		
采购包	品目号	产品名称	认证种类
*	*-1		供应商自行填写种类，并上传证明附件以便评审查看
	...		
备注			

※注意：

1、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计算价格扣除时，只依据电子投标（响应）文件“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以及“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价格扣除适用，若有）。

2、本表以采购包为单位，不同采购包请分别填写；同一采购包请按照其品目号顺序分别填写。

3、具体统计、计算：

3.1 若同一采购包内的单个或多个货物取得或同时取得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等两项或多项认证的，均按照单个货物对应一项认证的原则统计、计算1次。

3.2 计算结果若除不尽，可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3.3 投标人(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要求认真统计、计算。

3.4 若无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不填写本表。

3.5 强制类节能产品不享受价格扣除。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7-2、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意：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须按询价通知书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填列，多品目项目中须按上表要求逐条填列，否则，其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将被判定为无效声明函，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涉及资格的按无效报价处理；涉及价格评审优惠的，不予认定）。

3、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项目属性为货物且供应商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__年__月__日

※注意：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须按询价通知书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填列，多品目项目中须按上表要求逐条填列，否则，其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将被判定为无效声明函，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涉及资格的按无效报价处理；涉及价格评审优惠的，不予认定）。

3、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项目属性为货物且供应商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7-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供应商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供应商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供应商参加贵单位的（填写“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

☐ 提供本供应商制造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货物，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说明：只有部分货物由残疾人福利企业制造的，在该货物后标★）

☐ 由本供应商承建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工程

☐ 由本供应商承接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服务；

本供应商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 1、请供应商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本声明函，并在相应的（）中打“√”。
- 2、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中的本声明函（若有）应为原件。
- 3、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内容不真实，**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7.4、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供应商为监狱企业，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接的服务），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8、联合体协议（若有）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有 （填写“联合体中各方的全称”，各方的全称之间请用“、”分割） 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填写“项目名称”） 项目（项目编号： ）的报价。现就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报价的有关事宜达成下列协议：

一、联合体各方应承担的工作和义务具体如下：

1、牵头方 （全称）： （填写“工作及义务的具体内容”）；

2、成员方：

2.1 （成员一的全称）： （填写“工作及义务的具体内容”）；

.....

二、联合体各方的合同金额占比，具体如下：

1. 牵头方（全称）的合同金额占合同总额的__%；

2. 成员方：

2.1（成员 1 的全称）的合同金额占合同总额的__%；

.....

三、联合体各方约定由：

1、由（填写“牵头方的全称”）代表联合体办理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注册账号、派出投标人代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及参加开标、谈判、澄清等），在此过程中，投标人代表签字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结果，联合体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

2、联合体各方约定由（填写“牵头方的全称”）代表联合体办理投标保证金事宜。

3、若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则联合体只能确定由其中一方的条件参与商务部分的评标。因此，联合体各方约定以（应填写“其中一方的全称”，如：联合体确定以成员一的条件参与商务部分的评标，则填写“成员一的全称”...；否则填写“无”）的条件参与商务部分的评标。

四、若中标，牵头方将代表联合体与采购人就合同签订事宜进行协商；若协商一致，则联合体各方将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就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本协议一式（填写具体份数）份，联合体各方各执（填写具体份数）份，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交（填写具体份数）份。

（以下无正文）

牵头方： （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 （全称并加盖成员一的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

成员**： （全称并加盖成员**的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署日期： 年月日

※注意：

1、询价通知书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投标人应提供本协议；否则无须提供。

2、本协议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应按照本章载明的格式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3、在以联合体形式落实中小企业预留份额项目中，投标人除了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还需提供本协议。

9、分包意向协议（若有）

甲方（总包方）：_____（即本项目的供应商）

乙方（分包方）：_____

兹有甲方参加（填写“项目名称”）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甲方期望将采购项目的部分采购标的分包给乙方完成，而乙方保证能够向甲方提供本协议项下的采购标的，甲、乙双方就合同分包的有关事宜达成下列协议：

一、分包标的

（根据双方的意向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二、分包合同金额占比

分包合同价占投标总价的比例：_____%

三、其他条款

分包合同标的交付时间、地点和条件，质量要求和标准，验收，款项的支付，履约担保，违约责任，质量保证，知识产权，合同纠纷处理方式，不可抗力等条款待甲方中标（成交）后，根据甲方与采购人签订的总包合同确定具体的内容。

甲方：	乙方：
住所：	住所：
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订地点：_____	
签约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注意：

1. 响应文件接受合同分包且供应商拟将合同分包的，应提供本协议；否则无须提供。
2. 本协议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应按照本章载明的格式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3. 在以合同分包形式落实中小企业预留份额项目中，供应商除了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还需提供本协议。

10、询价保证金凭证

注：

- 1、在此项下提交的“询价保证金”材料可使用转账凭证复印件。
- 2、询价保证金是否已提交的认定按照询价通知书的规定执行。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1、要求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的其他内容（若有）

说明：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根据项目的特点和需要，在询价通知书中对要求作为相应文件组成部分的其他内容进行具体规定或附表格式，供应商应按照询价通知书要求提供相关承诺及材料（格式自拟），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供应商代表：_____（签字）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 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承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日未在福建省监狱管理局和福建省武夷山监狱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内。

特此承诺。

★注意：请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承诺，若承诺不真实，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供应商代表：_____（签字）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